

高雄市議會公報初稿

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

第 24 期

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17 日出版

~~目錄~~

第 25 次會議

1. 聽取報告..... 1
2. 宣讀議案交付審查、審議議長交
議議員臨時提案、變更議程動議... 3

第 26 次會議(市政總質詢)

- 陳議員美雅..... 7
- 林議員武忠..... 20
- 李議員雅靜..... 31
- 方議員信淵..... 45

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3 日、9 日

本稿僅供參考

高雄市議會編印

地址：830 高雄市鳳山區國泰路二段 156 號

本初稿係「高雄市議會公報」之底稿，
僅供參閱，所載內容如有錯、漏，請於出版
三日內（包括例假日）儘速通知議事組更正
，逾期即照登于高雄市議會公報。

電話：(07)7470171 轉 248、257

傳真：(07)7109126

高雄市議會議事組 敬啟

一、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5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3 日上午 10 時 9 分)

1. 聽取報告。
2. 宣讀議案交付審查。
3. 審議議長交議議員臨時提案。
4. 變更議程動議。

主席（康議長裕成）：

會議紀錄已經放在各位同仁的桌上，請大家參閱，各位同仁對於會議紀錄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決議）

向大會報告，今天的議程是聽取 105 年度市政府施政計畫與本市 105 年度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編製經過，以及本市 103 年度地方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再來是宣讀議案交付審查。

首先請陳市長菊報告 105 年度市政府施政計畫與 105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編製經過。

陳市長菊報告（略）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財政局簡局長振澄報告 105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歲入編製情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報告（略）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主計處張處長素惠報告 105 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案歲出編製情形。）

主計處張處長素惠報告（略）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林處長源豐報告 103 年度本市地方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審核報告。

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林處長源豐報告（略）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舉手發言，每位議員發言時間是 5 分鐘，詢問之後，我們即將進行宣讀議案及交付審查的程序。現在開始，有議員要發言嗎？請舉手，請秘書長記一下要發言的人，請一次舉手好嗎？免得等一下又沒看到，陳議員麗娜，其他議員沒有要發言嗎？請陳議員麗娜發言。

陳議員麗娜：

看起來市長對預算還是充滿了信心，但是我們從審計部報告 103 年度決算的部分可以看到，其實在執行力上還是有很大的缺失。我們看到很多執行率都被審計部糾正，市長一直覺得各個局處首長能力都很強，發揮很好的效用，沒有什麼太大的問題。但是我們看到岡山污水處理廠，還有收外縣市一般垃圾的費用，甚至連渡輪公司、輪船公司的營運、紅毛港的渡輪、立體停車場的虧損…。我還記得上次停管中心跟我說今年度要成立一個基金，但是又聽到財政局說停管中心要繳 3 億回市庫。問題是你繳回市庫，然後又要向銀行…，現在又要立一個法說如果要開發停車場，要向銀行借錢。這是一個很奇怪的理論，明明它就是一個基金，它應該是拿基金裡面的錢去處理它要開發的事務，但是你現在卻要它繳 3 億回市庫，然後這個基金再到外面去借錢，這麼變態的方式啊！高雄市政府不論怎麼樣缺錢，都不應該拿這些基金開刀。如果這些基金能夠使用在該有的標的上，你就應該要讓它正常使用，再怎麼樣，這些應該都是你執行力的問題，你的績效這麼差，導致虧損連連，都是因為執行力不足。

針對這些問題，有一些我每一年都在聽，每一年都一樣，我很想了解的是，難道不能好好的處理這些問題嗎？該使用的標的讓它留在原來的地方使用，不要設一種什麼法案進來，然後跟我們說停管中心要另外再設一個東西，它還要去外面的銀行借錢，才能夠來開發它所要的停車場，這真的是本末倒置！

另外對於氣爆部分，我看到捐出來 45 億 6,000 萬的部分，可以看到它的執行率也有問題，裡面提到的是有關核發的部分，還有溢發或重複發放；甚至有一些是補助學生學習實施等計畫發完了以後，錢沒有歸還到專戶裡面，這些內部管控的確是出了問題，我也建請…。因為這裡面還有剩錢，也還沒有完全結束，也請審計部要好好針對這些內容，在實質上一樣一樣好好的審查所有的項目，都應該按照當時這些善心人士捐助的單位，我相信捐助單位不是市政府，捐助單位是那些受災戶，怎麼樣用在受災戶身上才是正確的，所以用在政府機關之類的，難道真的是應該可以使用的嗎？事實上，這在使用上都還有問題。

還有委員會的部分，沒錯，我們是弄了一套方法讓它可以經由委員會來處理善款的問題，好像感覺一切只要經過委員會就可以了，但是委員會也會有不恰當的時候。我最近提的振旦大樓，本來那一天要去向市長陳情，聽說市長在跑行程，所以我們請吳副市長來接受這個陳情書。他們的大樓在氣爆之後開始淹水，民政局覺得這個事情可能跟氣爆是沒有關係的，這些民衆已經陸陸續續抽了兩個多月地下室的水，像這樣子的狀況，我們的確可以看到很多氣爆受災戶是沒有得到這筆善款的幫助。

所以，我們從這些內容裡看到的是，我們在預算整體的使用上，在執行力上也好，或是市長對於這些問題上有一些是可以去改正的，但是…。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謝謝陳議員的指教，也謝謝林處長剛才對高雄市的決算認為有很多缺失、認為我們做得不夠。我在這裡看到審計部對高雄市預算的執行，包含施政計畫在內所審定出來整體的執行率，103 年高雄市執行率是 97.15%，還有與六都的比較，根據整個決算審定的這個表格，高雄市在個別預算執行上如果有哪些缺失或者還在執行中、我們做得不夠的，我們都願意檢討。我們非常在乎，我們市政府團隊一直在爭取預算的編列，在財政這麼困難的情況下，是非常不容易的。如果各個局處在預算上有執行不力，市政府會嚴正檢討。我們主計處針對各個局處預算執行的狀況，每個月都會在市政會議中報告。對於剛才中央審計處對我們的批評，我們會立即全面進行檢討，有些部分我們做得不夠，在溝通上或呈報所有執行的狀況有哪些缺失，我們會立即進行檢討。

另外對於氣爆善款的部分，都是非常透明公開，我們都會整體公布在社會局的網站上，同時每個月會定期更新。所有氣爆捐款運用與捐款的清冊，我們也都準時送到行政院，行政院在今年 6 月 30 日函復同意我們備查。如果這中間有弊端、有做得不夠的，我想行政院不會同意我們的備查。現階段我們高雄市對整個石化氣爆善款尚未處理的部分還有將近 8 億，這 8 億對於現階段有一些重傷者，因為他們都還持續在治療中，所以這些善款應該用在這些傷者身上，幫他們做最妥適的安排。包括善款委員會、社會局與相關專業的部分都在討論。市政府在專業上可以參與討論，但是善款委員會的決定，我們都尊重，一定會尊重，而我們每一筆的開銷、每一筆的決定還是必須要透明公開。

陳議員剛才特別提到在前鎮區的某棟大樓，我想專業結構工程師所做的專業評估鑑定，如果連他們我都不能相信，那我不知道要相信誰？所以他們專業評估所做的任何決定，我們都會非常尊重，如果是市政府該盡的責任，我們沒有善盡責任，我們會檢討。如果是善款委員會對於這些受災戶應該承擔的責任，我認為我們本來就應該這樣做，我們的態度都很清楚。

至於交通局交通委員會有若干基金，包括紅毛港渡輪或我們很多業務有虧損的狀況，市政府已經做了人事上的調整。如果我們做得不好，有些該負責的人當然就必須承擔。交通局在整體上已經做了人事的調整，由交通局長親自擔任董事長，包括紅毛港渡輪的部分，如果我們做得不夠，我們市政府內部都會檢討，以上簡單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陳議員，你的時間已經到了。還有沒有其他議員要發言？好，向大會報告，接下來的議程是宣讀議案交付審查，陳市長以及沒有提案的局處長請先離席，等一下請議事組宣讀議案，休息 5 分鐘。

繼續開會，向大會報告，接下來的議程是宣讀議案交付審查，請議事組人員

宣讀。

本會議事組崔主任萱傑：

請各位議員參閱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交付審查議案一覽表，一、有關機關提案決算案 1 案。請交付各有關委員會審查。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交付各委員會審查。（敲槌決議）

本會議事組崔主任萱傑：

二、市政府提案計 84 案，其中有民政類 1 案、社政類 5 案、財經類 60 案、教育類 5 案、農林類 2 案、交通類 4 案、保安類 2 案、工務類 5 案。請交付各有關委員會審查。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交付各委員會審查。（敲槌決議）

本會議事組崔主任萱傑：

三、市政府法規提案計 5 案。請交付法規委員會審查。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交付法規委員會審查。（敲槌決議）

本會議事組崔主任萱傑：

四、議長交議市政府提案 13 案，包括教育類 1 案、農林類 4 案、交通類 2 案、工務類 6 案。請交付各有關委員會審查。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交付各委員會審查。（敲槌決議）

本會議事組崔主任萱傑：

五、議員提案 178 案，包括民政類 3 案、社政類 17 案、財經類 5 案、教育類 32 案、農林類 21 案、交通類 19 案、保安類 29 案、工務類 51 案、法規類 1 案。請交付各有關委員會審查。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交付各委員會審查。（敲槌決議）

請陳議員麗娜發言。

陳議員麗娜：

剛剛高雄公督盟在議事廳外召開有關地價評議委員會應該接受高雄市議會及市民監督記者會，也委請議員們應該要做一個提案。我針對他們所提案的部分先在這邊唸出來，後續我也會再補上提案。主要的訴求內容有三點，第一點，希望高雄市政府在議會預算審議完成之前，要召開地評會審議。等於是我們還在開會期間它就應該要審了，而不是等高雄市議會開完會之後它才審，這樣等

於沒有辦法受到高雄市議會的監督，也希望他們審完明年公告現值和公告地價的時候，在審的時候能夠到議會做業務報告。第二點，要求市政府應該比照都委會公布所有的名單。因為在網站上面從來不公布評議委員的名單，所以也無從得知到底哪些委員做這樣的評議，到底公不公正，這些委員會的成員並不清楚，所以也要求必須公布他們。第三點，議會也要有評議議員代表一人。這個部分長期以來我們也不知道到底是誰，聽說都是由議長來指派，我們期待議員的部分可以由議會推舉選出，這樣可能每一次都會有不同的人接受這樣的資訊，這樣每一位議員都有瞭解的機會。以上我先針對他們的部分，在這邊向所有議員和主席報告。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陳議員依法提出提案，但是有時間的限制，可能要趕一下才能趕得及，才能夠用議長交議案進入議程。各位同仁，對於剛剛那些議案都沒有意見，所以幾個交議案到這裡完成。

各位同仁，大會還有收到議員臨時提案 2 案，由於較為急迫，本席依據議事規則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逕送大會討論。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逕送大會討論。（敲槌決議）

請議事組宣讀。

本會議事組崔主任營傑：

編號 1、類別：教育、提案人：陳議員信瑜、連署人：林議員芳如等 6 人、案由：建請市政府相關單位，對於李科永文教基金會捐贈本市圖書館相關事宜，向本會進行專案報告。請討論。

主席（康議長裕成）：

提案人陳議員信瑜，有沒有補充說明？請議員說明。

陳議員信瑜：

關於李科永捐贈圖書館的案子，這幾年都在鬧這個議題，一直到今年 11 月左右就會到達簽約期限，就是三年內要興建。在這關鍵決策時刻，還是有非常多的議員不瞭解，為什麼一個民間捐贈圖書館案子會引起這麼大紛爭？市府是不是在讓出公園綠地的時候，應該要對市民有更高的交代。當我們剝奪這些空間，甚至把原來的殘障兒童圖書館拆掉，讓李科永文教基金會過來蓋圖書館，而且蓋在一個硬體面積比例已經偏高的公園裡，這個到底適不適宜？以及在簽約上，起先的合約到底是不是符合公益？所以教育委員會全體議員對於剛剛連署部分，可能還要再做一些更正，全體委員會委員一致通過，希望市府可以做個詳細專案報告，並且還有其他議員也加入了，總共超過 10 位以上的議員對這個案子都有一些疑慮，希望市政府可以說明。所以我們也請主席裁示，這個案子一旦交付之後，可不可以逕付二讀？並且我們可以儘快安排專案報告時

間，因此待會也請示主席這件事情，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各位同仁，對於邀請市政府做專案報告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請議事組繼續。

本會議事組崔主任萱傑：

編號 2、類別：法規、提案人：張議員豐藤、連署人：林議員富寶等 4 人、案由：自本屆議會成立以來，市政府相關單位所提送審議之自治條例草案，經本會三讀通過後，依地方制度法第 26 條第 3 項規定，報請行政院、中央主管機關核定或備查時，其條文或內容經逕予修正、變更者，建請市府將該期間處理經過情形向本會提出專案報告，讓議員了解原委案。請討論。

主席（康議長裕成）：

張議員，有沒有要說明？

張議員豐藤：

議會最近提出不少自治條例，按照地方制度法規定，這些自治條例如果沒有罰則，應該送給中央核備，屆時只要這邊通過，我們就可以正式實施了；假如有罰則，要經過中央核定才能夠實施。可是現在這幾個自治條例都遇到一些問題，包括石化管線的問題。照理講，沒有罰則應該就是核備了，我們也開始準備要實施，可是中央法務部又說這個東西是有罰則的，認定它是罰則，所以現在大家都懸在那裡。另外，環境維護自治條例雖然有罰則，但是要中央核定，可是中央核定的方式竟然是把三個條文刪掉，然後再把它核定，中央是不是有這個權力，或中央是依據什麼樣的法條，或依據違背中央哪一個條例去把它刪掉，然後也沒有知會議會。這個對議會自治權是很大的傷害，是不是能請市政府來議會做個專案報告，讓所有議員瞭解。此外，也要排專案報告時間，等一下請議長處理，是不是在 11 月 11 日分組討論最後一天下午，大家可能在前二天都已經審查完畢，兩個專案報告都排在那天下午，這樣可能時間會比較好處理，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我分兩件事來處理，針對張議員豐藤提出市府應該向議會報告相關法案後續進度情形，各位同仁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通過。（敲槌決議）

接著剛剛張議員豐藤又提出變更議程動議，有沒有人附議？好，現在討論變更議程。剛剛張議員提到，我們是不是把 11 月 11 日下午分組審查議程變更為專案報告，請市府針對李科永案，以及送去中央所有自治條例後續進行情形向本會報告。各位同仁，11 月 11 日下午變更議程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通過。

（敲槌決議）

今天大會議程到此，散會。（上午 11 時 31 分）

二、第 2 屆第 2 次定期大會第 26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4 年 11 月 9 日上午 9 時)

市政總質詢

(陳議員美雅、林議員武忠、李議員雅靜、方議員信淵)

主席 (康議長裕成) :

向大會報告，今天開始市政總質詢，第一位請陳議員美雅質詢。

陳議員美雅 :

針對這次的市政總質詢，本席就今天的大標題要先讓各局處甚至市長能夠清楚知道這次希望跟市長討論的問題，我們看到這邊的標題是寫：「為旗津留一條路，為青年留一條路。」我們也希望「為婦幼留一條路」。我們曾經聽過一句年輕人很常說的話：「我就站在你面前，可是這世界上最遙遠的距離是我站在你面前，你卻不知道我愛你。」但是現在在高雄人的心目中，對旗津人而言，回家最遙遠的距離，是我就站在渡輪口，等待搭渡輪回家，但是渡輪來了又走、來了又走，他就是遲遲搭不上那一班渡輪。而對高雄市的青年人而言，世界上最遙遠的距離就是高雄是他們的故鄉，他們非常希望能夠回到高雄找到就業機會，能夠有合宜的住宅可以居住，在高雄落葉生根。但是目前我們遲遲無法提供足夠的就業機會，讓我們的青年人能夠落葉歸根。世界上最遙遠的距離是很多的媽媽或很多婦幼朋友向美雅反映，當他們推著娃娃車在高雄市街道行走的時候，他們感受到的卻是道路不平，甚至沒有行人通行步道，甚至對於學生們，如果我們鼓勵他們通學走到學校，也沒有一條安全的路可以讓他們通行，這些都是我們的一些民生問題。

甚至於世界上還有一個很遙遠的距離是什麼呢？高雄市政府告訴高雄市民為了城市的進步，希望未來污水下水道的接管率必須達到比例很高，這才代表是一個進步的城市。而當我們在進行這樣的污水下水道接管的時候，民衆也全力做配合之後，現在水利局告訴他們必須隨著自來水收費，然後變相漲價了 55%，這是我們高雄市目前種種的現況。

世界上最遙遠的距離是什麼呢？很多民衆希望在高雄市…，大家都說高雄變漂亮了，大家愈來愈愛我們高雄，可是高雄的治安卻讓我們感到疑慮。其實警察非常認真辦案，但是當民衆去報案的時候會發現唉呀！監視器是壞掉的，或是警察非常認真辦案，當遇到這些犯罪行為他們要去追趕的時候，唉呀！我們的警車車輛都是老舊要汰換的。因為我們的預算可能不足，在給我們的教育經費、在給警察的保安經費來說，可能都有一些不足，導致現在高雄出現很多明

明我們很努力，高雄市政府也許很努力，大家都希望好好做事，可是會讓民衆覺得高雄爲什麼有這麼多缺失？世界上最遙遠的距離，我們就一起來看一看，本席希望透過今天的質詢，我們可以跟市長與各局處首長一起來探討，希望未來大家談到高雄市，會認爲高雄回家的路不再是世界上最遙遠的距離，而是一個真正的宜居城市，是一個真正讓他覺得安全、幸福、健康的城市，也不用再擔心會有登革熱等等的問題。

接著，本席就要針對以下的一些問題來和市長討論，首先，本席要先就「旗津人的最痛」。市長，旗津人和居民針對這個有兩大部分，待會兒會就教你這兩大部分，如果有哪一些局目前有在努力，也請市長指派他們來回答。但是本席建議市長先就大方向，讓我們旗津區的居民感受到市長重視旗津的美意。首先，旗津人最大的痛是在搭渡輪的時候。當高雄市在發展經濟，在利用我們旗津觀光美景的時候，是否考慮到有沒有照顧到旗津的居民？我們來看一下，本席先建議市長，未來是不是可以給旗津人民一條方便回家的路？具體建議是希望能夠增設第二條渡輪航線，建議市長應該爭取渡輪站能夠擴大腹地，增加航班與容納人數。在現在的上下班時間以及週六、週日尖峰時段應該加開航班。並且旗津居民非常擔心的除了渡輪以外，他們的聯外道路就是過港隧道，旗津居民擔心過港隧道年限也快了，123 年年限會到。未來對於旗津第二條過港隧道，有沒有建議中央何時要來興建？市政府有沒有掌握進度？並且，對於現有的過港隧道，目前向港務公司調來的資料是說他們打算用補強的方式延長現有隧道的壽命，但是到底隧道的安全性與否，本席建議市長應該要掌握一下它的進度。

還有，高雄市要在旗津興建跨港纜車、空中纜車，新聞局和觀光局曾經發布新聞稿指出我們會興建空中纜車，但是不久之後，又聽說這個案子沒有任何進度。如果在高雄市，渡輪、隧道與空中纜車這三個部分沒有解決的話，未來當高雄市旗津區又要推展觀光、又要興建旗津觀光飯店、帶來更多觀光人潮的時候，依照旗津區目前塞船的程度，未來可能是現在的不知道多少倍。所以針對旗津居民通行的部分，市長，是不是可以讓我們有一個方向？針對這幾個部分，我們應該要如何來解決？針對渡輪的部分，我們如何來解決？有沒有可能增加第二條渡輪航線？或是在渡輪站周邊可以增加腹地？第一個部分我們請市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陳議員非常關心旗津，市政府的心情和陳議員是一樣的。第一個，有關於第

二航線的部分，我們一直和港務公司合作、規劃，未來港務的轉運中心完成以後，我們就會立即開關，這個部分港務公司也完全同意。另外一個部分，我一直和陳議員一樣非常關心我們的過港隧道，過港隧道的使用期限很快就要到了，雖然港務公司願意加強各方面、延長其使用期限，但是我們也曾經想到用港務基金，也就是日後是否要興建跨港大橋。以現在的工程技術，以這樣的距離，興建跨港大橋也不是很難。這個部分我們和交通部及港務局協商，港務局有港務基金，在這個部分，我認為跨港大橋一定要有一個清楚的規劃。在討論的過程之中，當然，他們也了解到現階段過港隧道時間差不多了，我們向他們做很多不一樣的建議。我們也看到現在包括在日本有很多跨海大橋橋梁都很漂亮，這個部分我們都一直在努力，同時我們希望將來有一個更具體的期限，這個部分我們會再向陳議員報告。

另外，空中纜車的部分，每一次都是阻力不少，包括快要到接近完成的時候，不是軍方的土地不讓我們使用，不然就是港務局對於纜車的高度又有一些不同的意見。如果環境影響評估沒有問題，我個人是非常同意興建空中纜車的，讓旗津將來在發展觀光各方面都可以同時並進，謝謝。

陳議員美雅：

好，謝謝市長，具體的時程表請市長在會後是不是能夠跨局處討論一下，儘快把時程表及預估的進度提供給本席。剛才我們談到的是有關於第二航線，希望在旗津與哈瑪星渡輪站能夠增加第二條渡輪航線，並且爭取它的腹地。剛才我們很欣慰聽到市長說到目前針對高雄區漁會的那個停車場，未來應該有機會可以規劃擴大成為渡輪站的腹地，旗津居民如果聽到這個會感到非常欣慰。但是這個部分的期程為何，我們希望市長加快腳步。針對這個部分，這是遠程，但是近程是在旗津區搭渡輪每次都會遇到塞船。我詢問過交通局，局長兼任渡輪公司董事長，他有說明其實在尖峰時刻，每 5 分鐘到 7 分鐘就會有一班船。即使每 5 分鐘到 7 分鐘就有一班船來，但是民衆還是常常必須要等待大約 30 分鐘以上。當大家在旗津渡輪站要排很長很長隊伍的時候，本席認為第一個，不僅造成當地交通壅塞；第二個，也造成當地居民生活不便。所以本席建議在近期的部分，要解決旗津搭船問題的困擾，第一個部分，在近期可以解決的就是在尖峰時段、上下班時段，我們現在對於旗津人搭渡輪有旗津專用道的規劃。可是觀光客常常會搞不清楚到底要排哪邊，常會誤入旗津專用道。

所以本席具體建議，請交通局和輪船公司應該在上下班時間與六、日尖峰時段加派協助疏導的人員。市長，這個應該是不困難的，我們是否可以立即來做？針對疏導人員，市長，你要答復還是局長要答復？

陳市長菊：

局長答復，謝謝。不過陳議員剛才提的這個方向，我認為旗津住民和每一個高雄市民都是一樣平等的，怎麼樣解決，讓旗津行的方便和所有其他區一樣，這是我們高雄市政府應該做的。所以在尖峰時段，不知道交通局長能不能在這個部分做好整個輪船的調派？這部分由局長答復，對於陳議員所說的，基本上我支持，但是實質上他如何調派，讓局長答復，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謝謝陳議員對於旗津居民進出旗津的關心，目前我們在旗津站與鼓山站這兩個站都已經設置旗津居民專用道。確實有時候在假日的時候會有觀光客進來，造成和旗津居民在使用上有一點衝突。

陳議員美雅：

局長，本席時間有限，就針對本席的問題回答，在尖峰時段，我們加派人手協助引導排隊的路線，這個部分不難吧！可不可以馬上做到？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不難，這是我們應該要做的。

陳議員美雅：

我們希望從這個星期或下個星期就開始來進行。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沒有問題，我們持續在做了。

陳議員美雅：

好，麻煩你，謝謝你。另外一個問題，針對旗津的部分，本席最後一個問題把它問完。市長，其實旗津區的居民為什麼上下班時間都必須搭渡輪？為什麼？這就涉及到一個問題，因為他們在旗津區當地就業不易，如果所有年輕人在旗津就能夠就地找到工作機會，他就不需要跟大家擠渡輪，不需要開過港隧道到市區上班。所以本席也具體建議，未來觀光局已經規劃要在旗津區興建觀光飯店，因此本席建議，市長是否可以承諾，未來觀光飯店的從業人員應該保障旗津區當地居民一定的就業機會，我們希望提供給旗津居民能夠在地就業，讓他在旗津區就能獲得工作機會；第一個，保障旗津區居民在地就業機會。第二個，未來勞工局或其他局處的一些訓練課程，是否可以拉到旗津這邊來做？這兩個部分請市長具體承諾一下，請針對大方向給我們承諾，謝謝。

陳市長菊：

基本上，第一個，我同意、我也希望到時候應該…，現在這個觀光飯店的招標已經在公開展示中，對於保障一定比例的旗津當地就業機會，我們有列入招

標的條件之一。當然，旗津住民怎麼樣做更多的專業職業訓練，勞工局願意完全配合，就在旗津，針對他們需要的人才，我們針對這個部分來訓練，我們同意。

陳議員美雅：

感謝市長。市長，未來我們打算將旗津打造成一個觀光大島，我希望觀光局在這部分也有其他整個配套措施，最後我再請問觀光局長是不是願意？整個旗津的配套措施要做出來，好不好？會後我們再來做討論，這個部分請你一定要做到。

針對下一個議題，本席要建議市長。市長，其實一個城市的收費標準本席認為應該要有一套標準，但是現在面臨一個什麼問題？最近高雄市民如果有收到自來水水費收據，你會發現奇怪？例如本來使用 100 度的水，只要繳…，本來 1 度自來水收費 9 元，但是你會發現奇怪！現在我收到的自來水水費收據不只 1 度繳 9 元，1 度 9 元之外每度還必須另外再加收 5 元，也就是說平均 1 度要 14 元，變相漲價了 55% 左右，自來水費率為什麼會漲價？我們可以看到…，我先把結論講完。高雄市不應該一市兩制，為什麼？污水下水道的使用費現在是隨自來水水費徵收，但是現在很多民衆都說奇怪了！為什麼我現在收到的水費單收費變比較貴呢？因為我們看到高雄市現在家庭用的污水下水道如果有配合政府的政策去做接管，水利局在今年應該是這個月或上個月開始開徵，開徵的費率是 1 度收 5 元，他們的名稱叫做「污水下水道使用費」，這是一樣的東西。然而，水利局的回答很妙，他說，如果民衆沒有接污水下水道接管，要不要收費？不用；水利局說如果民衆沒有接管，他一樣用那些水，需要多繳這 1 度 5 元的「污水下水道使用費」嗎？水利局說不用，他說如果沒有接管是交給環保局處理，如果沒有接管，環保局叫做「水污染防治費」。但是是一樣的東西，差別只在哪裡？只在有沒有接管。

所以這變成一個矛盾的現象，有配合政府公共政策做污水下水道接管的民衆反而比較吃虧，因為他在今年就要繳納污水下水道使用費；至於沒有接管的住戶，環保局說：依照中央法令的宣布，預計 3 年後才要收取此項費用。市長，現在有一個很矛盾的現象是，一樣是處理水污染的費用，高雄市卻有兩種制度：配合政府政策接管的，要收費，還沒接管的，不用收費。我們因此可以想像得到，未來民衆為什麼要配合市政府的政策去接管呢？所以當我們在講，接管率的高低是一個城市進步與否的表徵時，還會誰願意配合市政府來接管？本席要具體的建議，水利局公布說使用者付費。我們可以看到這邊指出，已完成污水用戶接管的住戶，要收費；未完成污水接管的住戶，不列入收費對象。

市長，針對水利局現在開徵的這項費用，本席具體建議，應該要等到整個高

雄市全面完成污水下水道的接管後，再來收費，才不會導致未來在推行公共政策的困難，或等到環保局開徵以後再來同步進行。甚至依照常理來講，應該是沒有接管的要優先收費才對，這樣才能鼓勵民衆趕快接管，他們才願意配合高雄市政府的公共政策。市長，這個大方向是不是可以請你答復或請副市長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陳副市長回答。

陳副市長金德：

謝謝陳議員。陳議員的問題的確點出相關的問題，不過差別是在下水道的使用費是地方政府——高雄市政府，因為污水下水道的建置，是動用市政府的預算去做 BOT 案。

陳議員美雅：

中央有沒有補助經費？

陳副市長金德：

這部分要查一下。

陳議員美雅：

有，中央有補助經費，副市長。

陳副市長金德：

那時候我還沒有到任。水污染防治費是由環保署徵收，類似空氣污染費、空污一樣。

陳議員美雅：

副市長，環保署授權給環保局，再由環保局來徵收。

陳副市長金德：

這部分費用等於是環保署收的，將來中央和地方依計算方式，地方分六成、中央分四成，所以徵收單位不一樣。目前先針對事業排污徵收，3 年後才會對家庭住戶徵收。

陳議員美雅：

副市長，你現在是要針對這部分作解釋，還是要考慮這部分是不是有不合理的現象？我們應該來檢討，你覺得是哪一種？

陳副市長金德：

沒有錯，到底下水道的使用和污水的排放能不能一併或有沒有重複？包括家庭的水污染防治費徵收部分，我覺得和中央有討論的空間。

陳議員美雅：

所以，本席才要建議，因為它是收取同樣的費用、都是一度 5 元，甚至於環

保局的收費標準更低，預估是一年一個人大約 300 元，但是目前水利局收的費用是比較高。

陳副市長金德：

將來如果有納管，水污染防治費就不會收。

陳議員美雅：

副市長，我建議你們回去好好的研究，高雄市民不能接受這樣的說法。你們當初接管時有事先向民衆說明，現在接管的住戶將來是要收取費用的？沒有嘛！你們沒有講喔！所以民衆一直以爲，污水下水道的接管就好像是市政府開闢道路讓民衆通行然後對民衆說：不好意思，你所經過的道路，是高雄市政府花錢所開闢的道路，所以你要乖乖的繳費。這樣的邏輯對高雄市民來講是講不過去的。所以本席建議，因爲我們是要鼓勵…，副市長，請你再說一次，你鼓不鼓勵高雄市，未來應該要全面的接管？

陳副市長金德：

當然要全面接管。

陳議員美雅：

你希望接管嘛！但是民衆認爲，如果現在不接管就不用每個月繳納接管費，而乖乖配合市政府政策接管的住戶，卻要繳費。一個政府兩種制度，我覺得這樣對城市的進步並沒有幫助。副市長，我覺得這個部分很嚴重，應該要儘速來檢討，市長你認同這樣的想法嗎？請市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謝謝陳議員。污水下水道的接管，台北市在 72 年就開始收取污水下水道的接管費用，到現在已經收了將近 12 億。但是高雄市的污水下水道接管，城鄉之間有很大的差距，高雄市如果沒有大高雄這樣的聯合，當時大概可以達到一個進步城市的百分之五十幾。現在如果以城鄉合併來計算，這幾年的努力，污水下水道的接管大概是百分之四十幾。是因爲這樣，所以還沒有全面的接管，我認爲陳議員提出這中間的不合理、不公平，同時要鼓勵大家配合公共政策才對。所以我會建議市府內部，針對這部分應該要依法全面徵收，但是對於還沒有接管的住戶，好像受到鼓勵因爲不用繳費。環保局在這部分要怎麼和陳議員提到的污水下水道接管的一致性、公平性，我們內部願意來討論看怎麼做才會更公平。

陳議員美雅：

市長，環保局針對污水的費用預計 3 年後才徵收，本席建議我們應該和環保

局這部分一起來徵收。我覺得這樣對市民比較公平，不應該變相懲罰配合政府政策的住戶要徵收。本席要求這部分不要本末倒置，不要一直從市民身上榨錢。市長，你一直說高雄市是一個進步的城市，這部分我們來檢討，好嗎？

陳市長菊：

我們會檢討，希望能夠公平也鼓勵民衆接管。

陳議員美雅：

鼓勵接管，但不要針對接管的住戶先收取費用，這樣不公平。

陳市長菊：

所以，我認同陳議員的意見，這部分我們願意嚴肅的來檢討，好嗎？

陳議員美雅：

謝謝市長。另外本席要針對剛剛破題時，提到很多的青年朋友，我們可以看它的數據，出生率也好或遷出率也好，高雄市的出生率是全國最低，人口的自然增加率也是最低。所以我想要建議市長，未來的年輕人有沒有可能讓他回到高雄市來而且可以有的就業機會？甚至未來可以看到高雄市推出「青年住宅」，這個也是市長當初連任時所提出的政見。市長，爲什麼現在出生率會這麼低？我們可以想像得到的是，因爲大家都覺得現在的生活費很高，育兒費用也非常得高，很多年輕人一輩子就被貸款給綁住。所以本席建議，因爲未來居住的正義，我們希望從高雄市讓大家可以看得到，住的方面是不是請市長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都發局回答。

陳議員美雅：

請局長說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行政院在今年 5 月份時，確實有提出「青年住宅政策」。可是政策一推出時，很多的學者及團體都有很多的疑慮，包括市場的接受度及金融的核貸方面都有一些批評，有些學者認爲，這是過去葉世文時代合宜住宅的翻版。

陳議員美雅：

局長，本席時間有限，我們來這邊質詢不是要聽你告訴高雄市民，不需要蓋這樣的住宅或中央的政策怎麼樣。本席現在要講的是，我們可以看到，聯合國大會在 1960 年通過，所謂的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的公約，上面其實就有提到一個權利「適足的住房權」，指的是任何人都有和平、安全而有尊嚴地居住在某處的權利；政府的工作不只是讓每個人都有地方住就算完成，且必須讓每個人住的安心自在。本席是說不論現在中央的政策爲何，不管中央到底有沒有

補助高雄市，本席現在要幫高雄市的年輕人問的是當高雄市的薪資結構可能沒有其他五都來得高，但是高雄市的房價目前看起來又是一直往上攀升的狀況，目前全國的社會住宅的比率大概是 0.08%，跟其他世界各國來比都相對的低，那麼當別的城市現在都有在推「青年住宅」、「社會住宅」，甚至在市長的政見上面來講，你也有推出這樣的政見。所以本席在這邊具體建議當初既然喊出這樣的政見，而這個政見也是高雄市的年輕人現在需要的，甚至高雄市現在一些比較弱勢的族群或是老人所需要的，所以本席這邊是要求局長想辦法解決問題。我們今天來這邊開會不是要你來告訴我們說：這個政策現在沒有辦法，那個問題現在沒有辦法。那這樣就不需要我們來建議高雄市民現在需要的就是這樣的青年住宅，我們有沒有辦法來做這個部分？而且「青年住宅」的定義，你知道是什麼嗎？可能是只租不買，或是你要出售也可以，但是可以讓年輕人用比較合理的價格住高雄市的房子。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關於這個，我跟議員回復一下。議員，我剛的話沒講完，就是事實上我們…。

陳議員美雅：

局長，針對問題回答就好，可以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現在我們有租金補貼，同步也在規劃社會住宅，社會住宅取得的方式，我們也有很多種，現在是採取利用找出高雄市的一些閒置公有房舍，跟他租賃之後我們加以整修。

陳議員美雅：

現在進行了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正在進行當中。

陳議員美雅：

預計在什麼地點？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地點，我們有多處在評估，旗津也有一塊。

陳議員美雅：

旗津預計在哪裡？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旗津可能就在旗后大街附近有一個閒置宿舍，我們現在正在積極洽商當中。

陳議員美雅：

除了旗津，還有哪裡呢？高雄市預計有幾處？會有多少住戶？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這個有很多，像我們在三民區、新興區現在都有在評估當中。

陳議員美雅：

好。局長，本席給你時間，希望把青年住宅的政策落實在高雄市，我們希望讓高雄的年輕人能夠回到高雄市。第一個，我們先提供給他比較負擔得起的住宅之外，也希望未來高雄市能夠創造更多的就業機會，一併讓年輕人願意回到高雄落葉生根。市長，我每次看到我們的出生率那麼低，或是低收入戶數是這麼高的情況下，對高雄來講都是一個痛。我想無論是市長或是民意代表，我們都希望未來大家講到高雄市都是感覺這是一個進步的城市，我們都樂於在高雄市落葉生根，好不好？

針對這個問題再衍生出來的，本席在這邊會 show 一些數字，待會再次給我們市長看一下這些數字，我們可以看到的是低收入戶這樣的比例。你看到了，並且我們也看到了高雄市的出生人口數，在今年出生的人口數大概就只有 1 萬 6,104 人，遷出的人口數居然是達到了 9 萬 7,000 多人，當然是有種種的因素加起來才有這樣的現象，因此本席這邊還要具體建議除了提供青年住宅給我們年輕朋友之外，現在很多的年輕家庭更希望政府能夠照顧他們的是公立托嬰中心。

本席這邊也要具體建議，本席有推一個口號「區區都要有公立托嬰中心」，我們現在可能是礙於預算的問題，所以目前高雄市的公立托嬰大概只有 15 處，台北是 16 處，但新北市做得很好，他的數量比較多一點，本席認為高雄市在這個部分應該要多多加以推廣。所以本席具體建議市長是不是應該要在高雄市的閒置場所，甚至閒置的學校用地，我們可以來興建公立托嬰中心，幫助年輕朋友來鼓勵他們多多生育，政府負起照顧他們的責任，這是公立托嬰，第一個部分。那麼在本席的轄區內，目前因為市政府政策的推動，鼓山區有一個中山國小，市政府未來在那個地點如何來推動？本席建議那個地點應該不要再把土地賣掉，而是能夠朝向公立托嬰、社區長青學苑，甚至托老中心等等這些公共的設施來做。市長，這個部分是不是可以做到？因為時間有限，請回答願不願意，謝謝你。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答復。

陳市長菊：

謝謝陳議員。陳議員剛講的這個方向，我們願意，事實上也努力在做。不過因為公立托嬰中心的公共安全、消防等等，都比一般設施還要嚴格，所以我們在這個部分利用閒置空間要更審慎，但是這個方向，我們認為同意接受。至於

中山國小的部分，市政府原本都在規劃，我大概前幾天也在跟教育局討論，我認爲這個部分可以給我們的長輩，另外公共托嬰在這個部分一起來做，當我們具體規劃好再跟陳議員報告，謝謝。

陳議員美雅：

謝謝市長。我們很欣慰聽到這樣的承諾跟回答，希望未來看到高雄市有更多的公立托嬰，減輕這些父母們在育兒上面的負擔，甚至剛剛市長也承諾我們可能會在社區長青學苑，甚至公立托老中心都會努力來加強，希望提供給長輩更多學習、運動、休閒的地方。

還有一個議題，本席針對通學步道的部分要建議市長，因爲其實在針對高雄市，市長一直希望我們是低碳城市。所以我們非常的鼓勵自行車，當市政府花了大約 3.9 億元左右的經費來興建高雄市自行車道的時候，在這樣的同時大家都予以肯定鼓勵多用沒有污染性的運具，但是市長有沒有想過也許我們更可以朝向鼓勵民衆直接通行，用徒步的方式到達目的地？

本席這邊對工務局有一點必須要予以譴責的是，當本席要求你們針對通學步道去規劃。所謂通學步道的規劃，我們可以看一下，待會 show 一個報告跟大家說明，就是希望能夠參考日本的模式，因爲日本的模式是從學校一直到社區當中延伸的整個通行路線都會規劃，當然除了整個路線的硬體設備建置以外，針對於號誌等等提醒民衆要注意學童，或是注意行人的安全這樣的標識做得非常的完善，這是值得我們參考的，但是工務局給本席的一份答案是什麼？他說：高雄市目前的通學步道從社區到學校非常的完善。局長可能不曉得你們的工作人員有提供這樣的數據給本席，所以本席建議希望市長和你這邊共同來努力，提供給高雄市民一條能夠安全通行的步道。

我們 show 一下照片，再給你們看一下日本，這個是日本，你可以看到中間就是通行步道，他在路面上做出標識，我們再看到他的旁邊有做一些標識告訴民衆這是通學的路，請行車用路人必須特別的注意，因爲會有行人通行等等之類，因此本席這邊要具體建議，很多的民衆跟本席反映說：「美雅議員，我光是推著娃娃車要到高雄市。」他說：「市長講的，農 16 森林公園是高雄市最棒、最好的公園，但是我從住家推著娃娃車要去公園的時候是寸步難行，必須跟機車爭道。」我想未來這個部分是不是我們應該來加強，共同來集思廣益想一個方法，甚至有沒有可能我們也許先找一個社區做示範，未來再廣泛到全高雄市都來做，因爲目前高雄市的通學步道都只有在哪裡？都只有在學校周邊。市長，對嗎？目前是這樣。所以市長未來在通學步道的部分，我們願意在多久的時候做規劃，請市長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謝謝陳議員。當然陳議員提醒的也是我們做得不夠的地方，確實現在我們的通學步道都好像以學校為中心，在學校的四周，但是這樣是不行也是不夠。我會覺得剛剛看到這些照片，我個人在日本也是有看到這個部分，所以我們願意跟我們的工務團隊大家一起努力，有沒有可能在高雄市預算許可的情況，現階段找一條或者找幾條由社區到學校來做通行道路的這個規劃，然後具體試試看。如果確實能給市民有一種安心的感覺，讓家裡的老老少少從社區到學校、社區到公園，我想我們會朝著這個部分先規劃，接下來，我們應該具體馬上先落實。我們先找幾個點來做，好嗎？

陳議員美雅：

感謝市長。我們希望未來高雄市的婦幼、行人都能在高雄找到一條安全的道路來行走，非常感謝市長。

最後本席這邊要建議一下有關登革熱的問題，我們 show 一下數字就好，時間有限，本席這邊還是要要求我們的市府團隊應該要…，甚至衛生局長的責任重大，因為我們看到各年的數字上面來講，可以看到 2007 年，我們那時候看到 212 個登革熱的案例，大家都覺得非常的可怕了，結果想不到在去年居然爆增到 1 萬 1,953 個案例；在今年 11 月初的時候，我們目前統計就已經達到了 8,389 個案例，甚至還有一週是達到了 1,223 個案例。那麼我們點出這個問題是，因為目前高雄市很多的作法都是發生了以後，甚至以本席的轄區來講，有相鄰的兩個里在兩週內噴灑了兩次，所以導致每一條街道巷弄都被噴灑過，很多的老幼婦孺就苦不堪言。因為家裡必須做很多的清掃，造成他們很多的麻煩跟困擾，甚至還有人因為這樣而死亡。

所以本席這邊要具體建議市長，在明年我們是不是應該去想一下，有什麼是可能在登革熱會發生的時期之前就有一套預防的措施？所謂的「預防」不是我們現在要來做什麼，現在做什麼都叫做事後的作法了，我們希望能夠在登革熱發生之前就告訴民衆，我們是不是會訓練一些團隊去告訴民衆說：一開始的時候，你就必須注意周遭的清潔等等。本席認為開罰不是最好的手段，而是在都還沒有事情發生之前就必須做這樣的事情，所以市長針對預防的部分待會希望你做出承諾，我先把問題都問完，針對登革熱的部分，本席這邊也希望跟市長還有跟市府所有的團隊大家共同來宣示，希望明年的高雄市民不要再受到登革熱的困擾，也不要再有人因為登革熱而死傷，對高雄人來講，真的是心中最大的痛。

第二個問題，針對於旗津區的發展而言，本席還有另外一個意見要請財政局

還有市長未來要協助的。目前高雄市旗津區很多的居民沒有辦法就現有的房子做改善是因為大部分的土地都是承租的，是不是市長可以承諾跟中央具體要求建議很多的土地是不需要再由國家來管理，而是可以釋放給民衆。他們已經在那個地方居住很長的時間了，就地讓他們優先承購，甚至於有些地方應該劃出範圍讓市民可以在那個地方購地，保障旗津區的居住正義，帶動旗津區的經濟發展。

本席最後建議就是市長針對於警察局的經費，我們不希望再看到監視器壞掉，市長現有的政策是監視器不再建置，不再建置的同時應該要把現有監視器的不良率要想辦法改善，不要只有數字告訴我們說現在的良率達到 85%；但是民衆每次要去調畫面，監視器都是壞掉的。我想這會打擊到警察的士氣，也會讓市民對警察產生疑慮。我們還看到現在高雄有許多老舊的車輛是警車的車輛，我想這個對警察的安全及打擊犯罪來講也是令人值得擔憂的。我希望市長能夠多多的支持，我們的教育經費跟警察的經費。

最後一點，針對於龍華國小的舊校地未來是否可以專款專用，那個地方如果有任何的收益應該要用在…。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謝謝陳議員後面一連串的議題。第一個，我先說有關於龍華國小這個部分，我把這個部分交給我們的財政單位，有沒有可能是專款專用？還是用在所有高雄市民呢？這個部分，我們來進行，請財政單位在這個部分來檢討；第二部分，有關於我們現階段有很多警察設施、設備不足，包括我們的監視器有若干的不良率，我才剛動用第二預備金再給我們的警察局 2,000 萬元。對於監視器的整修，因為我跟陳議員一樣，我覺得如果是你要使用或者是因為辦案的需要要調監視器，才發覺這個監視器是壞的，這都是讓我們覺得很痛心，也覺得這個不應該。所以如果警察基於維持治安的需要必須增加監視器，他們並不是說一定將來不要增加監視器，也就是他們應該要專業的去思考到底監視器要設置在哪裡，對高雄未來的治安才有幫助。這樣的話，我們就支持，至於警車各方面，我也希望警察局陳局長，我想陳局長大概所有提出未來對高雄治安維護有關的，我們從來沒有刪一毛錢，也感謝議會大力的支持這個部分，我們也做一些處理。另外剛剛陳議員還提到，還有…，〔…〕旗津土地，對不起。旗津土地大部分都是國有財產局的，我認爲這個中間確實有很多不合理。高雄市政府願意出面，我認爲應該給旗津的市民，如果國有財產局現階段沒有需要旗津這個土地，我想現有的住戶應該可以優先來購買，我覺得這個部分是合理，高雄

市政府願意跟國有財產局在這個部分進行協商。對陳議員今天的一些意見，我們會記錄，這個部分會來討論，包括有一些具體的結果再跟陳議員報告，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陳議員美雅，休息 10 分鐘後繼續開會。

繼續開會，請林議員武忠質詢。

林議員武忠：

首先我代表果菜市場，它有兩封陳情書信，我就先拿給市長和副市長。議長，時間暫停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時間暫停，林議員要拿陳情書給市長。剛剛林議員拿高雄市果菜市場的陳情書給市長。好，時間請繼續。

林議員武忠：

我今天想跟大家探討台灣第一個觀光果菜市場，這是一個願景。本席也是從事專業的觀光，我在此提出建言。這個果菜批發市場在民國 17 年成立，從民國 64 年遷移到民族路經營，到現在剛好是四十年。民國 73 年它改組成爲民營型態的公司，並且更名爲高雄果菜運銷股份有限公司。它的廳舍使用到現在已經 40 年了，是屬於非常老舊的建築，已經不符合我們現在的期待。大家看這張圖片，它直直的面對十全路，這一棟裡面的設備非常老舊可以說非常的差，但是在四十年前，這已經很不簡單了。歷經四十年的摧殘，整棟已經變成危樓，外牆整片都龜裂了，裡面的地板也龜裂了，這個都非常嚴重；本來說要拉皮才會漂亮，但我看不需要拉皮，因爲要重建了。裡面的設備看起來就像日式的宿舍，包括它的辦公室已經非常的少，內部的設施也已經非常的老舊。

我相信市長很清楚，高雄果菜市場說起來很可憐。在李文良當建設局長的時代，我就曾經提出這個問題；也在你擔任三屆的市長時期，我在議事廳裡面也跟你講了很多遍。第一次，你們的局處長說「民生供應運籌園區」在楠梓區時，我就明白點出這個地方是控制場址，但是在議事廳裡面沒有得到你們市府的重視。在花了冤枉錢以後，才決定這個地方不適宜做民生供應園區。第二次，在這個案結束後，對外有聲有色的說一定要遷移；於是我們去找經發局長和農業局長，他們也找到一個民生物流園區。對這個地方我做了很精湛的分析，它距離焚化爐差不多有 20 公尺，那個地方空氣污染、交通不便，確實不宜在民生物流園區來賣蔬菜、水果。農會的董事長也有注意我所提的這個問題，並且也接受了。他跟我說：「林議員，你講得很有道理，那邊的投資太大，我們去投資的錢絕對有去無回。」他們農會也是要賺錢，所以就拒絕了，因此才產生了變化又回到原點。

再來是「現地北側擴建」，我說的是觀光果菜市場。這部分我在總質詢時有提三個案，第一是就地重建；第二要找適當的點，讓批發果菜的商人有一個他們喜歡去的地方。我在議事廳又提出很多的建言，結果現在接納我的第二項建言，就是現地北側擴建觀光果菜市場。

這個由來，我再向各位做個提醒。我在第 7 屆第 6 次大會總質詢，我提出該址就是剛才講的楠梓民生供應運籌園區。這個案落空後，市府又打算將果菜市場遷往仁武區，經本席在縣市合併後的第 1 屆第 4 次大會總質詢中，提出該址旁有垃圾焚化爐，且農會投資意願不高因而作廢。經過大家充分討論後，在遷移政策未果之下，市府最終順應民意，選擇將北側遭占用果菜市場用地清除收回，就地新建高雄市觀光果菜市場，並計畫將十全路打通連接覺民路。

我向市長報告，我們辦理高雄果菜市場擴建工程的總經費為 10 億 5,000 多萬，由 104 年開始支應這個項目，分三年編列；105 年編列 9,000 萬，我想這個案是定案了。105 年編列的 9,000 萬，在土地方面是做為北側用地占用戶救濟金以及地上物拆除費用；還包括公共建設及設施費的 2,714 萬 8,000 元。它的工程又包括了公共藝術費以及規劃設計費等等，並在 104 年 10 月 5 日進場。

我對這點非常不滿意，因為未經過溝通協調，市府就竟然拆除北側已領取補償費之用地，將地上物拆除淨空，其餘未搬遷用地則尚在協調中，俟協調完成搬遷後再一併淨空。這一點請市長和副市長注意一下，這塊地有分紅線、黃線，這邊藍色這一塊正在進行，因為這一邊差不多 OK 了，所以沒有爭議。接下來黃色和紅色這兩塊還沒有進行溝通，完成合法的程序。所以這個地方，我等一下會表達我們果菜市場市民的意願，再做一併的說明。現在是在做一塊，另外這兩塊還沒有完成合法的程序，所以還沒有做。

但是我要向市府提起，這塊地一放就放了四十幾年，現在才想要整地，它讓我們市府所損失的，據我評估最少有十幾億以上。我們市府不是說沒有錢嗎？不要說占這麼大的地，我們一般市民要是占一點點的地，稅務單位或其他單位馬上找上門，絕對不會讓我們跑掉的，因為是侵占戶。但是這個地方該賠償的已賠償了，卻還要編什麼救濟金的預算，請他們走，再給他們一筆錢。即使這個錢不管你有沒有領，你只要徵收以後，提存到法院一年就失效了。為什麼這個地方一放放四十幾年，最近才要動？我在這裡也大概講了八、九年。現在要動沒有關係，但是我希望市府做任何事情要尊重居民的意見，不管你發展什麼重大建設或觀光也一樣，居民的意願是最大的商量、最大的標準。

副市長，你是這方面的專家，新建市場的使用面積不增反減。現在如果不重新做，保持原狀，他們的土地還會比較多，做生意的門面，現在卻不增反減。你將北邊那一塊全都做起來，就要讓他們擴大，其實我們建設的眼光要看到往

後的三十年、五十年，甚至於百年。不是今天就應付一下做個市場，做了之後，以後要用土地去哪找？你要有宏觀的願景，要想將來三十年、五十年這裡的變化是如何，要這樣去施政。現在果菜市場的交易場 1,651 坪，我等於做簡報給你們看；這是青果，蔬菜是 1,397 坪，其他的設施，包括辦公室、冷凍廠、共同運銷有 900 坪，總共 3,948 坪。副市長你聽一下，我們總共是 3,948 坪。好，市府的規劃，主要以北邊占用地拆除後，差不多 7 千坪，和現有北邊停車場做爲新擴建基地，計畫興建市場用地，有 7 千坪要使用 3,500 坪。我不知道你們在想什麼！這樣哪叫徵收？就保留原狀好了，蓋下去對他們也不好啊！他們沒有受益。

這個市場用地，等一下副市長要跟我明確答復，因爲外面傳得繪聲繪影，舊市場那邊的用地將做爲它用，做什麼用？我現在講一句比較不客氣的話，高雄市政府投資這麼多，農會投資什麼？農會有投資嗎？到現在爲止我都在注意農會有沒有投資，市政府投資土地，編列預算十幾億，農會要佔 51%，市府若都蓋好了，農會是不是還要這樣？若要這樣可以，叫農會投資要比市政府還多，這是要講出來。不然現在的果菜公司投資這些要 521 萬元，一個月收入百萬元，一年都收上千萬元的，有沒有圖利之嫌？這一點要說清楚。農會要繼續做可以，要做董事長可以，我沒有意見；要做總幹事、董監事也沒有關係。但是這一次農會要投資多少？要講詳細，不要讓百姓、市民還有果菜市場的人，所賺的錢都交給農會！若是要分給農會的錢都給果菜市場的員工，讓他們高興啊！這樣也比較甘願，取之地方用之地方。這一點我希望副市長你等下一併答復，農會要怎麼投資？要投資多少？不然他就都不要，董事長由市府派任，賺的都是市府的。副市長，你要知道這一塊地是「金雞母」要很珍惜，要再找這種地沒有了，這塊地這麼完整，道路還要開闢過去，這有多少人在窺視這一塊地。你若沒有透明化、公開化，是會落人話柄，我醜話講在前面，這是非常重要的，農會要表示態度，公諸於世。

接下來，這個規劃以後，各縣市，這個有數字，目前果菜市場使用面積達萬坪以上，很普遍。高雄果菜市場使用面積不但全國最小，未來新擴建市場使用面積只有 2.3 公頃，但是建地只有 3,500 坪。我們看數字，使用面積全國最小，人家雲林西螺果菜市場 10 公頃、新北市三重果菜市場 8.58 公頃、台北果菜市場 8 公頃、板橋果菜市場 4.16 公頃、台中果菜市場 6.48 公頃。高雄市要蓋新的，又不是沒有土地，還要徵收，高雄有土地又不是沒有土地，爲什麼只有 2.3 公頃。到現在我覺得非常納悶，那個地方都市計畫是市場用地，難道你還要變更嗎？市政府已經對不起果菜市場的員工，那個果菜市場的現值，在那裡做生意，市長也有去參觀，真的很擠，兩個人就擠不太過去了。因爲他們在那

裡有 40 幾年，市府將北側那裡放任了 40 幾年，照說那裡要清出來讓果菜市場的人去使用，他們忍受 40 幾年。這麼擠、設備醜陋這樣度過，現在好不容易得到共識要擴建，結果你繼續搞這種動作，本席深覺不以為然。接下來，目前使用面積是 3,948 坪，但是新建面積不增反減，3,500 坪，不但沒有增加，反而減少，全世界有這種例子嗎。業者希望市府，這是他們的心聲；希望 6,400 坪是青果 3,200 坪、蔬菜 3,200 坪，都不會去爭誰大誰小。這兩個場所規劃成 6,400 坪也是全國最小的！你乾脆將青果這邊可使用 3,200 坪，這樣比較公平是可以接受的。

接下來，業者建議要保留市場用地，按市府目前的規劃，舊市場用地另有它用，我拜託，不要另有它用，業者在那裡忐忑不安。等一下請市長或是副市長，你要有決定性的說法，不要市政府原本做得很好的，受到外界的誤解，那市府做這些有什麼用？不符使用地目，我告訴你，你另有它用，用什麼用，那裡就是市場用地你還可以做什麼它用嗎？除非變更都市計畫，道路要開通過去。89 年就用了，那我沒話說，那你變更啊，政府可以變更，百姓可以變更嗎？人家本來就是市場用地，市府已經欠市場 40 幾年的北側用地，要回歸市場用地，市府耽誤市場 40 年了！拜託一下，也稍微彌補一些；二來，限制爾後發展空間，市府現在另有它用，改天要擴大果菜市場的規模，你的土地要上哪找？為什麼不要留下來呢！我說那裡的地是「金雞母」，以後可以做一些文創，賣咖啡、賣書籍，帶動周邊觀光果菜市場，整個規劃下來是非常美，後代的子孫都會稱讚市府英明。整個用地或是舊的用地，闢建農產品市場有關的設施，這部分請農業局去處理。

所以我拜託，建議保留舊市場用地與設施供業者使用，市府有虧欠業者 40 幾年，這個不知道是哪位天才搞的，整個程序都顛倒。你們沒有住在那裡不知道！沒有在那裡做生意不知道！業者的聲音要聽，拜託一下。任何都市發展，任何早市觀光，居民的意見是最重要的意見，要記住這句話，不管是做什麼事。拆遷未完成卻急著開路，我說這個道理給你聽，請看一下這一條十全路是 6 米車道，要經過 25 米車道，市府現在要開闢這條，本來一塊完整的地，就開闢成二邊，北邊已經被侵占四十幾年，現在才想要劃清，青果、蔬菜業者擠在這裡四十幾年了，這裡都是看得到、吃不到。市府現在把它開路，這些我沒意見，在議事廳已經說過了，現在的 6 車道接到覺民路，卻變成 4 車道的，如到科工館後面去看，路途是非常彎曲的，這裡如果沒處理，交通一定會出問題的。拜託有關部門，拿出良心，有空從覺民路到科工館後面開車去看看，這沒爭議？6 車道要變成 4 車道，我告訴你，我預測未來整個的交通，絕對打結！因為義永寺我幾乎二天、三天就得去公祭，每天要經過那地方。民族路是高雄市交通

肇事率第一名，連續十年了，我曾說過民族一路這裡如果 6 車道變成 4 車道，會一直塞車到這裡來，有沒有可能？一定會發生。

現有的果菜市場建築與道路範圍，市府現在要規劃這條路，把舊有的果菜市場，差不多擠掉三分之一，你要知道這裡都是市場用地，我不提這地方，因為有發現這裡都是農業用地，也蓋了不少的房子，可以嗎？你們有說最近強烈在取締嗎？都在欺侮小老百姓，一塊地稍有不規矩，就說違反分區使用，一定要罰！這裡呢？就說沒關係，這塊地都是農業用地，有人分區使用嗎？三、四十年了，越建越多，以後怎麼辦？

這個問題我就不講，回歸我們的主題，市府在這裡把土地去掉三分之一，這邊都是住家，這是停車場，這都是高雄市政府的，被霸占做停車場，還向果菜市場收錢，這不就是犯法了嗎？市府現在要把這裡建好、分割清楚，把這裡的地賣掉，這問題就很多嘛！你看，市府開闢果菜市場牴觸的建築物，從十全路就這樣直接開闢過去，這是非常煩惱的地方。果菜公司牴觸建築物都要拆除，這個下去整個要拆除！我現在講重點是業者的心聲，包括市長、副市長，果菜市場的這些人都關心他們的未來，都來到現場，向市長、副市長打聲招呼。

主席（康議長裕成）：

時間暫停，我來介紹今天來的貴賓，果菜公會名譽理事長吳清嚴，果菜公會現任理事長——李界旺理事長，蔬菜公會楊秀蘭理事長，請理事長招招手，還有果菜分類職業工會的很多會員朋友，都來到現場，我們鼓掌歡迎他們，一起來關心這個問題。時間繼續。

林議員武忠：

報告市長，我剛才在前面叫他們都不能拿什麼白布條或什麼的？我告訴他們說：我們今天是要拜託市長幫忙的，所以我帶他們喊口號是，請市長幫忙業者，我在外面向他們喊話，向他們重申，今天是要拜託市長，幫我們解決問題的，絕對不是來向市長抗議的，市長不要聽別人亂講而誤會，說武忠又帶一堆人要來抗議，我明明就沒有，我是替他們發表他們的心聲，讓市長能聽到。

我先問工務局長，市長、副市長也請注意，這是他們的心聲，好不好？第一、北側的土地何時淨空？目前除十月份進場拆除藍色的部分、還有紅色部分、黃色部分未拆除淨空，請問何時才能淨空？這一定要有個時間表，不然人家一等四十年了，你現在說這樣，說不定會拖個十年、二十年，會嗎？會啊！因為北側的土地本來四十年前就要淨空，為什麼到現在才淨空？有人會關心是有道理啊！市府現在有去拆藍色的部分，這是沒有爭議的部分，我拜託副市長，等一下你要答復這是有時間表的，採取市府的魄力。看這裡，這是黃色部分和紅色部分，目前還在協調溝通，沒有完全合法徵收。拜託把這些整理好，這都要有

個時間表，讓業者放心嘛！他怎會知道你有沒有魄力？如要拖，也能再拖啊！因為這地方已經拖四十年了，你現在說何時要處理？百姓懷疑是合理的，所以何時淨空？待會，請副市長明確答復。

第二、新建工程完成的時間，也要讓業者知道啊！隨著北側用地淨空有沒有時間表？果菜市場新建工程，這是另外一個問題，新建工程也沒有完工的時間表，更不用談何時可以啓用？這也請市長、副市長充分答復，給業者回去安心工作。

第三、開車造成影響，北側新建市場用地充滿不確定性，現在爲了開路不但減少現有果菜市場用地，施工中對生意影響及開路後對交通的影響，這你沒做生意，你不了解。因爲業者最主要是北側都先淨空、先建好，接下來才道路，不用急嘛！業者都不急了，市府在急什麼？這已經四十年都不急了，現在要急什麼？開什麼路？你先把北側都弄好、建好，汰舊換新後，你再來開路，這人家業者要求是非常合理的。

第四、市府對果菜市場的決策，業者往往都是最後一個知道，希望市府能確立一個溝通的橋梁。在決策前和業者好好座談，傾聽業者的聲音，了解需求後，再去做整體規劃，這是最基本的。工程這麼大，市民在那做生意，就算共產黨也要來溝通，更何況在市長領導之下，包括全國民意調查、施政調查是全國第一名的市長，我也引以爲傲，但是底下的人不能讓市長洩氣啊！

業者具體請求，第一、新市場規劃使用面積 6,400 坪，這是業者的要求，你們現在是規劃青果、蔬菜總共是 3,200 坪，我代表業者拜託市長、副市長，這裡的使用面積，最少一定要 6,400 坪；青果 3,200 坪，不要讓青果、蔬菜爭吵比大小，是要讓他們打架嗎？乾脆都規劃 3,200 坪，沒有爭議，市府有土地嘛！今天不是沒土地，要市府花很多錢去徵收，市府本來就有土地，爲什麼還要另有他用呢？

第二、保留舊市場用地，已有的設施供業者使用，不要遷移他用，請副市長、市長，這個你要很明確，不要再把舊市場移作它用？這一定會被誤會的，要是被什麼人買到這塊地，大家都會懷疑的。我知道市府也缺錢，其實我覺得施政要把眼光放遠一點，三十年、五十年、一百年，就在市長主政之下，建設一個標準的、非常漂亮的農業觀光果菜市場，留名青史，高雄的市政是要這樣。不是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用臨時性、急迫性來處理，就是急迫做成的東西都不是好東西，你要記得我說的這句話。

第三、北側新建市場完成，並且搬遷過去後，再進行十全路開關工程，這個不急啊！爲什麼一定要那麼急呢？爲什麼一定要開路？開路銜接覺民路以後，我告訴過你了，那才是交通夢魘！

所以我建議市府應列出相關時程，預定進度計畫讓果菜業者知道，並且在既定時程前和業者舉辦座談，多舉辦溝通嘛！一來，可以告知業者進度；二來，可以藉由座談瞭解業者的需求；三來，可以怎麼樣？業者做生意時，什麼型態、什麼設計對他最有利，傾聽一下。

以下要講的這個，我在業務部門有提出來，只剩 15 分鐘，所以我簡單帶過，本席也是讀觀光的，對觀光果菜市場我有一番的專業知識，提供給市政府參考。城市美學在高雄市被市長發揮得淋漓盡致，因為在宜居部分，市長提出非常偉大的建言，非常好，得到全台灣的認同。二十一世紀是城市與城市競爭的時代，每個城市總是會透過建築，透過建築喔！在視覺上傳揚自身的核心價值，建築元素無疑是架構城市美學的關鍵，高雄觀光果菜市場的興建，對高雄的城市風貌具有指標性，因為這個就像市長蓋很多漂亮公園，那種魄力能夠用在這個地方，也是一種魄力。果菜市場應當作都市更新的一部分來處理，要當作都市更新來處理，市府官員都知道要拉皮，拉皮幹什麼？創造美學啊！讓市容景觀看起來更漂亮，一樣，全新的最好設計了。將原有市場機能調整為更符合現代生活需求，打造一個具有獨特風格的市場，為地區注入新的活力，帶動周圍的都市更新。

成功的要件是，一個觀光果菜市場要成功一定要有硬體設施，這個不用多說，要把它蓋漂亮一點，我待會放一些影片給你們看，共產國家的就蓋得很漂亮了。以及軟體的規劃，再加上便捷的交通動線，才能塑造出一個特色的觀光市場。在硬體設備實用上，事先與果菜業者溝通，瞭解位置配置、場地大小，在你看來這些都是小事情，但對業者而言卻是一件大事情，以及空間需求，再進行實體建築規劃；創新上，可參考國內外觀光市場建築，做出特色區別，成為一個觀光新景點。舉例來說，嘉義市農漁產運銷物流中心，耗資 4 億興建，原定 103 年底完工，但因運銷物流中心設計不良。為什麼？他們沒有和業者溝通，所以蓋好之後，業者說：你們建這樣怎麼做生意？導致他們要耗費時間和金錢，之後預算一再追加，直到 104 年 10 月 8 日才進駐。你看像這種小事，譬如業者的冷凍櫃設計不良，導致怨聲四起，因為水果、蔬菜有時需要冷凍，你看這個東西人家設計怎樣，才不會產生問題，而且遮雨棚只有鋼架沒有棚，這個也很離譜。新東西的設計上是不是有問題？

此外，他們的道路就像十全路打通後的情形，你看，啓用後車流無法分散交通打結，有沒有可能發生？有！十全路就會發生，然後通過十全路接覺民路還會發生更嚴重！希望交通部門和有關單位要重視這個問題。你看之前很昏暗，動線也不好，如果改善之後，它就會更明亮寬敞，而動線也會更好。所以本席建議硬體建設攸關業者權益，請市府在主體建設規劃前一定要和業者座談溝

通，舉凡位置配置、場地大小、空間需求等，瞭解需求後再進行整體規劃。

你看，這個是荷蘭，光憑這棟建築的造型，就會有很多觀光客想去拍照留念，這棟建築乍看之下就很漂亮。你看荷蘭 Markthal 市集廣場裡面所有的裝潢都和水果、蔬菜有關，看起來真是五花八門，人們彷彿進入水果和蔬菜的世界，實在令人目不暇給。你們如果能夠把這個做好的話，姑且不說買東西，屆時顧客光看這些就值回票價了。你看巴塞隆納聖卡特納市場的屋頂，這是未來的願景，有很多創新建築，所以我們要多參考國內外的例子，你看它的波浪形屋頂，這個看起來就很漂亮，以後就會留下歷史見證。你看巴塞隆納聖卡特納市場的內部，它看起來就像飯店式的超市，讓人家看到就很舒服。你看西班牙這個市集類似挑高式的偉大建築，當然我不敢要求要這樣，這是我去國外參訪很多標準市場後，提供給大家作參考。

現在我們來講國內，台北花卉市場外牆塗上七彩的色彩，看起來就很漂亮，連觀光客都搶著要照相，因為去照相就會買東西，你看台北花卉市場內部整潔明亮，兩相比較之下，這裡的果菜市場卻狹窄擁擠，攤位四周也亂七八糟。現在重建的機會來了，在動線上，最起碼要像它一樣清潔又明亮，這樣要走路或做什麼都方便。所以在軟體規劃上，要著重入口意象、節慶和行銷活動，這個很重要，還要設立生化檢驗室快速檢驗每天蔬果有無農藥殘留。如果你來這裡買菜不放心的話，這裡馬上有檢驗室幫你檢測，看它有沒有什麼農藥殘留，這樣大家就很安心去那裡買菜了，這也是我們首創的。可以嗎？可以，這個花不了什麼錢。

這是日本和歌山黑潮市場，你有看到嗎？人家就真的掛一條很漂亮的魚在上面。裡面的規劃也很完善，以及創意行銷的金槍魚解剖秀，我們也可以搞；像屏東華僑市場現場也黑鮪魚解剖秀，大家都愛看，況且高雄市又一個大漁業市場中心，為什麼不能做呢？也可以做啊，這個都是創意行銷。本席很重視這個，而且花費也不多，像台中果菜市場的生化檢驗室，可以快速檢驗每天進場拍賣的蔬果，這個做法很好，人家也會放心採賣，它就成爲一個標準的果菜市場。再者，果菜市場不光只是買賣蔬果而已，還可以用一點文創，例如賣咖啡、書刊等等，也比較有氣質，民衆進去就不光是買菜而已，還有一個地方可供他們休憩喝咖啡，這樣豈不是很好，本來建築就是要多方配合。在交通的實用和創新部分，我希望市民使用車輛的動線更流暢，你看匈牙利的市場就是這樣完善，人家還是共產國家。結論：新的觀光果菜市場，一定要讓格局更加明亮整潔、動線更加流暢，講究便利性、舒適性，讓業者、市民、遊客都能夠對環境有耳目一新的感覺。

今天我講這麼多，不是說說而已，在業務部門報告時，也有向農業局長請教，

市長，我今天把市民和業者的心聲再次說明，是希望等一下就主要的心聲問題，請有關單位能夠做非常政策性的宣示，你說得到就要做得到，讓他們在裡面能夠安心做生意，不要再讓他們聽到外面的謠言紛飛，希望能夠這樣。

剩下 8 分鐘，我要說中都開王殿百年宗教文化遺產，為什麼我要講這個？因為這個沒有講的話，它馬上就要被你們剷平了。市長、工務局長、養工處長，現在這座廟宇的權限都在養工處，我已經查了很清楚。養工處長有沒有來？沒有關係，等一下你答復。中都開王殿主祀觀音佛祖與五府千歲，緣起西元 1899 年，是一座百年古廟，從日治時代創建至今，它於日治時代昭和四年（西元 1929 年）創建於九如陸橋下方，民國 36 年搬遷現址，是全台灣「自力建廟」代表作，是中都聚落居民宗教信仰中心。

昔日這間廟宇早期是當地的醫院，因為在日治時代當地沒有醫生，所以民衆都要廟裡求神卜卦開藥單，因此那些歷史文物有上百年之久，共有 3,390 頁超過百年的重要歷史文物，像問事紀錄簿，你們應該沒有看過，因為這是早期廟宇才有的東西，它的紀錄都非常完整。

本席要說的重點是，各單位勘查這間廟之後，他們都說是百年廟宇，這都經過百年之久了，百姓怎麼會知道呢！因為廟有時也漏水，請問在座各位，你的房屋如果住一百年了，至少一定要翻修過一次，假如翻修快一點的話，也有二、三次了，這都屬於非常正常的。況且外表不重要，俗話說識人不能光看外表，最主要是他內心的善良；同樣的，我覺得廟的外表不重要，重要的是它裡面的文物，那個才是古蹟，那個才是重點啊！為什麼？你們有關單位說：因為外表遭到破壞了，不符合認定為古蹟，所以要拆除，我就問養工處，拆除後要做什麼？結果是什麼？拆除後，結果你們就把它剷平，然後變成一個 20 坪的草地嘛！對整個中都有什麼影響？現在中都整個面目全新，留一間百年老廟給中都居民有個兒時回憶，況且民衆去散步之後，那裡也都很陰暗，讓他們可以去廟裡參拜求佛祖保佑，這樣百姓也有個心理安慰，我覺得這個非常好。

你看這 16 罐是收服妖魔的陶罐，如果這些妖魔被放出去的話，後果不堪設想，因為人家有去做鎮壓的手段，你敢去惹嗎？你不想要保佑嗎？你不要不信，也是要信啦！第二、開王殿是合法立案寺廟。它是合法的，可不是違法，也不是私設的，是合法的！我們來看業者的意見，廟裡面的神祇才是古物，文化局和有關單位的頭腦也開竅一點，你們只注重外表，還說外表已經被破壞了，所以不符合文資法，因此要怎樣又怎樣，你看整座廟裡面，這些都是歷史文化，為什麼不留下一間百年老廟呢？光一個百年的小東西，我們都要保護了，為什麼要打掉呢？你看這是日治時代的開王殿，因為風吹雨打，所以樣貌才會改變，這是人之常情，而且居民不知道法律，也不知道文資法，也不知道

古物要怎麼辦，他們都不知道；至於外表頹圯一事，這是人之常情。這是 40 到 50 年代開王殿慶典。

有關市府要拆遷徵收一事，因為中都重劃區公園用地是市長鼎力相助才達成的，並且將中都髒亂的環境都予以清除了，就只剩下這間廟。這間廟我以前就拜託過前地政局長謝福來，他有聽進去，所以他說全部整理完畢之後，再來研究這一塊土地。我要來質詢之前，還去聽業者的意見，今天是 11 月 9 日，我在 11 月 4 日邀集相關局處，你們都有派代表來開會。請看基層的看法，局長，你可能不知道，他們和我談比較會說出實情。基層有兩個重要的單位是，文化局和民政局，接下來是養工處，文化局的代表表示，原有風貌已不復見，無法列為法定文化遺產，但站在歷史文化立場，建議規劃可以原址保留。他講「但站在歷史文化立場」這句話，我非常認同，因為他講的話，我覺得非常中聽，這是標準公務員，敢說他心裡的話，這是文化局說的。都發局應該都沒有意見，他們都交給養工處了，民政局管寺廟的，你知道他怎麼說嗎？為合法立案寺廟，站在宗教觀光與文化立場，期待能保留信仰中心，期待喔，民政局他講這樣，非常好，有 guts，講真話！養工處講的話我就不大認同了，依據法令規定，公園內沒有允許寺廟設施存在。真的這樣嗎？

我舉一個例子馬上打破他這句話，你看一下，康議長，你也知道這裡是同盟二路，剛才的開王殿位於同盟三路，在同盟二路有一間萬應公祠，廟齡幾十年而已，是一座全新的廟，蓋在那裡有沒有怎樣？養工處不是說公園內不能設寺廟嗎？這個怎麼辦呢？不只是這樣而已，你看在前鎮和平路的路中廟，它變成什麼？觀光景點。到來南部來的人一定都要去參訪這間廟，坊間還說路中廟有多靈驗，所以大家都去參觀祂。有沒有？這個有啊！所以等一下養工處長同盟二路有一間萬應公廟，你們的基層給我答復公園內不能設…。

主席（康議長裕成）：

林議員，果菜市場的事情先請吳副市長回答，中都開王殿一事，再請養工處來回答。

吳副市長宏謀：

謝謝林議員和樓上鄉親的關心，果菜市場不重建就沒有未來，會持續惡化，所以我們要提升果菜市場競爭力，因此要加速重建。重建我們有兩個選擇，一個在郊區，另一個在原地重建，大家都有共識，就是選擇在原地重建。原地重建的面積有多少，大家都心知肚明，就是那麼多的土地，2.1 公頃當然在南側的部分。但是我向林議員報告，未來重建規劃時，我們的樓地板面積會遠大於現在使用的樓地板面積。將來果菜市場興建時，我們一次解決當地的問題，包括北側正興里一帶淹水的問題，所以會有滯洪池。當滯洪池往下挖時，如果沒

有下雨的話，它平常就做爲停車場；假如有下雨時，就做爲滯洪池之用。另外，停車的問題也一併…，〔…〕對。〔…〕現在我…。〔…〕林議員，讓我簡單說明，好不好？這個滯洪池包括寶珠溝都要重新整理，那一條溝渠…。〔…〕那個我知道。〔…〕它目前…。〔…〕對，那個不是加蓋，那個我們來處理。另外一併解決三民區東西向的問題，它不光是一般民衆的交通問題而已，還有民族國小、正興國中學童通學安全的問題，這個都要一併考慮。

另外南側原來的市場用地，如果經過新的市場啓用，先建後拆，騰出來的市場土地，我們市政府一定會審慎評估，選擇對高雄發展最有利的方式來做決定，這些向議員報告。

另外這個…〔…〕對、對。〔…〕我們別自我設限，因爲這塊土地林議員你也知道是金雞母，所以這個土地將來的使用，一定要對未來的土地使用效率、都市的整體發展最有利的方式，市政府在考慮上都比較多面向。所以我們鄉親父老都能諒解，未來果菜市場朝著比較複合性的觀光市場的方式來進行，剛剛林議員也是有很多很有創意的建議，這些我們都會納入歸納設計來參考，希望未來新建的果菜市場一定是台灣最有指標的、示範性的，一個非常現代感的觀光市場。低樓層，我們會建議不要做樓梯，以緩坡的方式，讓你看也看不出來，這個要信賴我們整體將來的規劃設計，一定會提供給所有果菜市場經營者，及未來民衆一個最方便、使用上最舒適，且在經營上最有效率的場所，以上向林議員、各位鄉親做一個說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農會有沒有出錢？

吳副市長宏謀：

農會那個我會後跟農業局處理以後再向林議員報告。

主席（康議長裕成）：

林議員，因爲會影響到下一節的時間，上次我們也有在議長室開過協調會，是不是你要求要有一個交流的窗口，就是互相有溝通的平台，這個部分應該先建立，然後讓雙方能夠有意見的交流好不好？這個部分我們上次也有一個簡單的結論，就是請副市長跟三個工會的理事長，成立一個溝通的平台，向三位理事長報告，〔…〕是。〔…〕養工處是回答中都開王殿的事情。

養護工程處吳處長瑞川：

上次我們曾帶員到那邊開協調會時，他表達說，因爲依照都市計畫公共設施多目標使用辦法，還有公園管理自治條例，裡面確實是沒有廟宇這一項，剛才林議員也有提到，以前有一些廟也是在公園裡面，有經過協調，其實坦白講他的行政協調，以現有的規定而言還是不符合，這部分我們是不是應該共同努力

看如何處理。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養工處再去跟林議員協調。〔…。〕好，尊重地方的聲音。現在休息 10 分鐘。

繼續開會，請李議員雅靜質詢。

李議員雅靜：

今天是雅靜總質詢的時間，先藉這個機會真的還是要鼓勵一下市府團隊，尤其在這次登革熱又進到高峰期了，單日已經破 240 例了，非常的嚴重，我常常跟衛生局長說，情況很嚴重你都不想辦法，看什麼方式可以逐年將疫情抑制下來。我看到第一線不管是衛生所也好，或是衛生局同仁也好，真的很辛苦，連假日晚上都出來值勤，甚至雅靜到鳳山各區、各個社區辦了一、二十場登革熱演講活動，都拜託衛生所也出來支援。因為畢竟雅靜對此不是相當專業，但是衛生所說的絕對專業，讓民衆比較信服，可是這樣的成效不見得有那麼好。我不曉得局長有沒有再跟內部研議，看有沒有什麼比較可行的方式，整個防疫的工作可能要做輪動式的調整、修正，也許這樣的方式會比較好，不然單日破 240 例是很可怕的，什麼時候又會再破 240 例還不曉得。

我想這不單單是局長的事情而已，是全民的事情，怎麼讓登革熱的防疫普遍使市民知道要用什麼方式，令整個疫情下降、down 下來，甚至在這幾個月裡面，會呈現高峰期的這幾個月內，讓疫情真的可以由我們全民一起共同來努力，而不是只有衛生所這邊，還是藉這個機會感謝衛生局這邊的付出。不過局長拜託你，我很久沒看到你在地方走動，你來鼓勵我們一下，我很簡單，認真做的我們鼓勵，然後也拜託局長給予適當的獎勵，讓大家做起來更有信心。當然防疫工作靠大家，對的方式拜託你大力的推廣，如果說前面我們之前講的，水溝蓋加防蚊網是有用的，那拜託你去爭取一些經費，如專案經費甚至拜託市長用第二預備金，要加裝就全面來加裝，我們先試試看，不要說只有在一兩區加裝而已，那沒有用，最少也要五區，找疫情榜上有名的五區，局長可能要拜託你，待會具體的作為請局長回復。

雅靜除了在這裡感謝衛生局以外，還要再藉這機會，市長也在，跟你說警察局真的很認真，為什麼？我在保安業務質詢的時候，有拜託警察局局長，平常我們有個特殊上下班時段，有交整勤務的時候是不是可以減少。因為高雄市連續發生了兩個個案，在上個月，因為站交通崗結果被車子撞倒，車子如果是不小心的那就算了，他們還是蓄意的。警察雖然是人民的保母，可是我們也要保護他們的安全，所以是不是請局長將這樣的交通崗、站交整的班別減少下來，局長也有派相關人員來向本席解釋，目前已經整合到最少，那些剩下的班次、

交通班崗別，可能是因應人多或是在觀光區，這我認同，但還是有些區塊的路口真的是不需要的，因為它路口那麼大，你就算在中間吹哨子、揮指揮棒，也沒人看到，還是請局長重視一下。因為他們保護我們安全之虞，在合理的範圍我們也是要保護他們的生命安全。

還有我們警力其實是非常不足的，我也知道局長一直在向中央爭取，甚至很重視地方派出所第一線警員的人力問題，人力不足的狀況下，有時候要去考慮到，如果可以用民防、義警、或是義交協勤的時候，考慮一下。我舉個例：要進到中山大學 7-11 那個路口，那邊有一個長期派駐的警察，都負責站在那邊，他的工作可能是要看有沒有什麼情況不符合規定之類的，可是他的工作是可以義警、民防、或是保全人員下去值勤，或是我們可以用不定期的方式。我們來計算一下，一個警察如果以剛畢業的來說，大概一個 6 萬塊，6 萬塊可以請幾位保全人員你知道嗎？在警力不足的狀況下建議一下，我知道每位員警都非常辛苦，這個讓雅靜拿出來在總質詢裡面討論，其實我覺得還滿不妥的，可是還是要肯定局長所帶領的各分局，尤其是鳳山的，因為雅靜看鳳山分局長對地方第一線員警非常疼愛，看的出來大家都非常同心。為了地方的治安打拚，在這邊先謝謝局長，除了局長要適時給大家鼓勵以外，市長也是，這邊所有市政府團隊都非常的努力。

要接續一個議題，武忠議員提到的果菜市場，聽說最近要打通一條道路，從民族路到覺民路，什麼道路？

主席（康議長裕成）：

十全路到覺民路。

李議員雅靜：

十全路，這條道路聽說已經講了好幾十年，農業局局長，請起立。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起立。

李議員雅靜：

請教你一個問題，果菜公司，每年都虧損連連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果菜公司並沒有虧損連連。

李議員雅靜：

每年都有賺錢嗎？〔有。〕所以應該是我們的「金鷄母」，對不對？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也可以說是在服務。

李議員雅靜：

有賺錢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有賺錢。

李議員雅靜：

原高雄縣其實是農特產區特別發達的地方，對不對？〔是。〕相信局長也有認真聽武忠議員的建議，全台灣面積最大的果菜市場在哪裡？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應該在西螺。

李議員雅靜：

西螺。面積最小的地方在哪裡？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如果是以整合性來講…。

李議員雅靜：

在哪裡？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是否可以先向李議員溝通一下？

李議員雅靜：

好，如果答不出來，我來回答，我知道你不敢回答，是在高雄市。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不是。

李議員雅靜：

現在有多少業者在那裡？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三、四百攤。

李議員雅靜：

多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三、四百攤以上。

李議員雅靜：

局長不認真。

主席（康議長裕成）：

500 攤。

李議員雅靜：

議長比你還認真！局長，有幾攤？有幾家業者在那裡？目前還在成長，又有

整合別的攤集場進來，最少 520 攤以上！告訴你，我們的果菜市場不是攤集場，不是賣給小眾的攤販，是批發賣給水果供應商的，鳳農市場也是從那裡批發來的。請問你有到過鳳農市場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可否容我向李議員報告？

李議員雅靜：

如果要報告的話，當初我和議長、副市長協調溝通時，你也有馬上接到消息說我有關心到這一點，但是連個照會、解釋都沒有，現在又要解釋什麼？現在沒有解釋的權利！只可以我來發問，你做答復。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所以現在要答復議員。

李議員雅靜：

五百多攤，最近有沒有到過那裡？〔有。〕有沒有看到他們是怎麼營業維生的？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大家都是以營業維生。

李議員雅靜：

有沒有看到現在的通道只剩下什麼？只剩下自行車和機車可以通行，你把它當作是攤集場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可否向李議員報告？

李議員雅靜：

目前這個地方，已經不夠用，也不夠業者使用了，現在又講要闢建道路，也沒關係，如果是爲了大眾，相信這些業者絕對都會認同。但是並沒有考慮到他們，把好的地點標售出去，把他們趕到一個很奇怪的地方，不是正正方方，而是歪七扭八的地方；除了歪七扭八外，還要設置一座滯洪池，面積都不夠很狹窄了，還要闢建公園！還要解釋什麼？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四百多攤當中…。

李議員雅靜：

五百多攤！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也要讓我說明一下。

李議員雅靜：

還要說明什麼？現在解釋有什麼用？給我一個具體的方案。硬要執行，不論是農業局或是秘書處，你們做了一些事情，相信連市長也不清楚，如果知道的話，他會背負罵名；只會照顧大財團、大集團的利益，完全罔顧小老百姓的生活權、生存權。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李議員，如果高雄市農業局沒有照顧到小農的話，爲什麼還要這麼辛苦的推動？小農一定要照顧。

李議員雅靜：

可知板橋那座新的果菜市場占地幾公頃？回答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如果我沒記錯的話，大概是 7 點多公頃。

李議員雅靜：

4 點多公頃。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不是，因爲後面還在規劃。報告議員，要解釋的是…。

李議員雅靜：

我覺得這個果菜市場比鳳農市場還糟糕，在鳳農市場大卡車還可以自由進出，而這個果菜市場，我看連小發財車也很難開的進去。可以開進去嗎？我家剛好有一輛小發財車，我們可以一起去看看，是否開得進去？我看只可以進，不可以出，需要用倒車！一個好的商場和經濟活絡的地方，除了要有好的配套之外，硬體設備也要有啊！停車的地方不像停車場，通道不像通道，現又因爲要闢建道路，把現在的攤販場拆除了三分之一。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沒有拆啊。

李議員雅靜：

在協調時我也有提出，當要闢建一條大馬路時，大馬路鄰接小路時，請問會發生什麼問題？好的政策，我們絕對支持，如果這個政策可能會有瑕疵時，就會提出建議和觀點…。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想把高雄果菜公司建議變成一個觀光果菜市場…。

李議員雅靜：

局長，我還沒有請你回答，怎麼比我還沒有耐性？虧你還是一個我所尊重專業的局長。開闢道路並不是你的專業，爲什麼要替工務局回答？現在有什麼問題，預算太多了，是不是？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不是的。

李議員雅靜：

預算太多了，我也知道你有一個小金庫。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議員講的三分之一，並不是這樣。規劃拆除的三分之一，目前還沒有要拆除。

李議員雅靜：

就是有規劃，還硬要執行，越描越黑，乾脆不要講好了。高雄市政府擁有 41% 股份，整個要重建，有沒有和業者好好的溝通過？有沒有邀集過相關的農會、市政府和業者要怎麼來分配？或是全額由市政府吸收，要如何規劃和建設？這樣，我們不就虧大了！由市政府建設，錢卻是別人賺走了，辛苦到誰？就是在旁聽席的這些業者。賺錢讓你們花，還要受你們的氣！一整列下來，很整齊美觀，都已經不夠用了，還硬要拆除三分之一作為闢建道路使用；配合闢建道路也沒關係，但知不知道那裡是蔬果的集散地？容納 300 多個攤位就已經很勉強，目前是 500 多攤，將來還要整合別處進來的二、三十個攤位，那裡的攤位，並不是一張小桌子的攤位，而是批發商，直接由產地配送進來的業者！

我們是要扶持在地的小農和業者，而不是要反商，應該要考慮到這一點。局長，如果真有考慮到的話，就不會當初在提建議案時，居然還有請業者到 2 樓的構想，試問誰去買？貨物怎麼運送上去下來？完全沒有考慮到，對不對？那個地方加總起來才 4 點多公頃，或許還不敷使用，如果所有的蔬果都集中在這裡，變成一個亮點的話，4 點多公頃其實是小的；當好不容易有這麼多的經費，可以重新打造比較現代化符合需求的集中場時，何不去參考其他縣市成功案例？我們不是第一個要改造的縣市，為什麼不做？要一意孤行。剩下 3,000 多的建坪，可知道有多小嗎？這些業者、理事長向你溝通的聲音，難道都沒有聽進去嗎？局長這幾年來，你為什麼改變得這麼多？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沒有變。

李議員雅靜：

你原本是一個願意傾聽的人，為什麼現在變成一意孤行的人。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跟李議員報告，我沒有變。

李議員雅靜：

你拿出誠意，對於這樣的反映你要怎麼作配套？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現在果菜公司那裡所有的拍賣場有 3,000 坪，我們蓋了以後有 3,500 坪，它的冷凍庫 900 坪，我們蓋了以後有 1,800 坪，它的行政中心 900 坪，我們蓋了以後有 1,800 坪，它的停車場 2,000 坪，我們蓋了以後將近 7,000 坪，所有的數據都在這裡。

李議員雅靜：

你規劃的數據是他們需要的嗎？現在不管做什麼生意都在一樓，車輛進出很方便，現在你規劃很多坪數沒有錯，問題是你把攤販場規劃成一、二樓，你把那裡當作超商嗎？你把冷凍庫放在那一頭，你覺得我們有那個空間嗎？你有看過那張平面圖嗎？剛才如果有認真看就知道了，現在變成長方形，貨車都進不去了。你改過之後它的動線不是很流暢，不足啊！可不可以再檢討？業者、農會、果菜公司，包含你們農業局、工務局全部做一個整合性的檢討，你們要做什麼，有一個新的地點讓他們賴以為生，他們會肯定你們，但是真的要符合我們的需求。你的規劃如果被人家唾棄就白忙一場了，枉費人家在前面抗爭，你去徵收那些違建戶，是不是這樣？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都會朝向三贏。

李議員雅靜：

目前沒有三贏，只有你贏而已，你以只贏不輸出名。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什麼時候贏過你？

李議員雅靜：

最好是沒有，你回嘴就是想要贏。拜託局長，你們才佔 41%；另外百分之五十幾是農會，硬體建設他們出資多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目前沒有，我們會和他協商。

李議員雅靜：

目前沒有，全部重新改造過之後，我們的股份變成多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還在協商當中。

李議員雅靜：

有沒有變成我們是百分之五十幾；它 49%？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現在是 49%。

李議員雅靜：

對嘛！現在整建過後我們的股份有沒有反過來變多了？我們花了這麼多錢還是要聽別人的，最後一樣是賺錢給別人花。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會繼續協商。

李議員雅靜：

還有一個，早期你們的股東包括業者，現在還有嗎？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目前業者沒有。

李議員雅靜：

爲什麼？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以前留下來就沒有了。

李議員雅靜：

怎麼可能沒有？以前有，早期有，是你不夠認真，你根本沒有去了解。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據我所知現在沒有。

李議員雅靜：

三贏要有監督、有參與，還有公部門，這樣才能三贏。我拜託局長，這個部分是不是有配套方式也把他們拉進來，不要你們做了之後才告訴他們要怎麼做，這裡都是他們在使用，賺錢的也是他們。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我們有協商、我們會協商。

李議員雅靜：

什麼時候要協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上次我們有開過會，因爲這個部分有意見大家不歡而散，我們會繼續努力。

李議員雅靜：

你什麼時候會再次協商？

農業局蔡局長復進：

10月份我們有邀集果菜公司、水果公會、蔬菜公會等。

李議員雅靜：

有二件事情，市長也在這裡，拜託市長有機會去看看，這個地方不大，如果給500多家業者使用它真的不大，市長能不能偕同有關單位去現場關心，看看這裡能不能完整的保留？包含北側和現在要開發的南側，全部保留給這些業

者，未來我們可以擴大來經營，包含動線和冷凍庫應該都在平面樓層。

另外，開闢道路如果可以讓交通更順暢我們贊同，如果道路開闢之後會造成交通阻塞或打結，是不是再研議，甚至不要再浪費這筆錢了。工務局局長也在現場，你是專業，交通局也在，做好相關的配套和調查以後才去執行。我沒有要抹煞市政府團隊的努力，但是你們所作所為要對市民有幫助、對整體經濟有幫助，我們絕對會舉雙手贊成。

市長，拜託你近期到果菜市場會勘，聽聽民衆和業者的聲音，由農業局、工務局和交通局陪同你去會勘。市長，這是一個很重大的投資案，蓋得好對你有正面幫助，這個也算你的政績之一；蓋不好你會背負罵名，我不希望你一番好意被這些人給耽誤了。請市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感謝李議員關心三民區果菜市場的問題，我一年至少去果菜市場四、五次，當高雄市長第 9 年，我對高雄市的果菜市場一點都不陌生，裡面的攤商我也認識，大多數三民區在地的議員都認為原來的果菜市場要改善。我們原本希望果菜市場要遷到更大的地方，像仁武或楠梓，這些地方廣達 5 公頃、8 公頃或 10 公頃，但是大部分果菜市場的業者都希望留在原地。民國 40 幾年十全路因為果菜市場興建，被果菜市場阻礙，十全路到現在一直不能打通。

這個過程中因為果菜市場強烈要求，我們傾聽民意，因為他們不願意搬遷，我們就在原來的土地用更現代的方法把果菜市場做最大的改善。改善過程包括要解決寶珠溝正興里年年淹水的問題，如果透過工程的手段能夠讓一個建築解決淹水的問題、能夠改善果菜市場更現代化，讓它具有觀光的性質，市政府必須大量的投資，我認為果菜市場的人應該肯定、誇獎我們，如果他們反對也可以不做，我們要求市政府回到原點。

李議員雅靜：

謝謝市長，你有看到我們的需求，我們很開心，你連那邊會淹水都知道，表示你真的有去過，所以我肯定你，請市長不要為這點小事生氣。我想各局處沒有向你詳細說明現場的規劃，規劃一分為二以後，他們的用地變小了，可是攤販卻有愈來愈多的趨勢。為了照顧廣大的市民和業者，北側這個區塊開闢道路以後，是不是把北側這塊土地保留給他們使用，我們只有這個訴求，北側和南側這二塊土地同時保留給他們使用，讓他們去做營運。我想這樣的議題拋出來，是不是該有個人出來統籌，看看是不是可行？因為市長有聽到我們的聲音，我們知道你有重視，但是我們需要更大的空間，包括農特產品和這些業者，

看到這裡的環境愈來愈好，肯定市政府對高雄市民的照顧，所以這裡會變成一個發亮的地方，是不是在還沒有做為重大決策之前考慮評估一下，將北側和南側一併給集散場來使用，主席也是三民區的議員，他更了解在地的需求，我們只有這個要求。

市長，如果生氣可以解決事情，我們就用生氣的方式解決，我覺得這個不是明智之舉。你身為高雄市的大家長，我們只要求評估看看，不是隨便敷衍，我們要北側和南側，因為現在不是只有 500 多個業者，而且還在持續增加，市長，這個部分拜託你，好嗎？

陳市長菊：

果菜公司有那麼多意見，議長是當地的議員，請議長在這個部分召開協調會，不要讓人家誤會三民區的議員都不關心，這樣不好。

李議員雅靜：

議長非常關心，議長爲了這個還撥時間來幫我們協調，藉這個機會謝謝議長，那天中午匆匆忙忙趕過來，我們都感受到了，非常感謝議長。拜託市長，我們只要求評估看看，好不好？我們共同來努力，因為服務是不分選區的，高雄市議員就是高雄市的議員，可不可以幫忙評估？不要把南側做其他用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我信賴專業，專業向我所做的任何報告，這個部分我會信任專業。

李議員雅靜：

謝謝市長信任專業，請專業的團隊做好專業的評估，不要留有遺憾，不然你們會害市長留下罵名，害市長白忙一場。

接下來請教財政局，財政部門質詢我有提到，高雄市年年舉債，你的書面資料提到今年大幅下降舉債額度，明年要舉債 74 億，因為我們舉債已經達到上限，所以了不起也只能借 74 億。本席請你提供還款規劃，這次你們有提出來，104 年度高雄市政府開源節流措施的實施要領，我覺得不錯，當我們的財政有赤字的時候，你們看到很多公用和非公用的閒置土地，然後有在做整合和管理，我在此肯定財政局和地政局。

在經發局的部分，財政局是不是應該好好督促經發局，因為它該做的好像只有幾個字，積極辦理國內外招商，促進本市繁榮，這要如何去開源節流？本席不懂，因為我有請都發局和經發局去規劃。高雄市的港口、碼頭和貨櫃場那麼多、大型拖板車那麼多，我們是不是來規劃特倉區、物流區或貨櫃存放區，到現在本席還沒有看到，當你們把資料給議員的時候要稍微整合一下，經發局給

的資料太籠統，局長，經發局今年招商多少你知道嗎？有追蹤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知道，全市政府目前正在辦理的促參案件和地上權的案件有 79 件。

李議員雅靜：

79 件還要再審核，對不對？不見得全部都過嘛！其他的招商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經發局招商最顯著的就是和發園區，這個已經在議約了。

李議員雅靜：

和發園區現在正在施工而已，沒有招商，而且和發園區有一個重點，和發園區你沒有抓到重點，一開始就說，只優先保障給高雄市在地的業者，有，我們可以去調錄影帶，絕對有講到這一點。因為我們也會煩惱，高雄市的業者都不夠用了，有些地方可能不符合使用區分，既然有這個地方你是不是要讓我們自己使用？局長說過，我們要保障優先給在地業者，除了和發園區以外，你不要提到在地業者，我們絕對相信專業的經發局，它招商了多少？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經發局招商真的很用心，除了這個比較顯著，還有很多市場都經過招商…。

李議員雅靜：

市場怎麼需要招商，局長，你到底有沒有專業？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有啊！市場可以招商…。

李議員雅靜：

經發局這個印不出來哪有算開源節流？這樣你要怎麼控管我們的經費？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市場可以招商，這是確定的，我建議讓曾局長說清楚。

李議員雅靜：

還沒有講完，開源居然還有一項是爭取外縣市家戶垃圾委託本市代處理，這也是開源的一種嗎？你們太缺德了，怎麼會同意這個單位開源的方式呢？別人不要的垃圾拿來高雄市焚燒，高雄市是垃圾城市嗎？對不起，我們打的是友善城市，可以宜居、移民的，不是垃圾城市。招商不力就算了，還收了一堆垃圾，局長怎麼可以放任這種行為進來呢？不然你就不要放在這裡讓我看到。

再來，節流的部分還有一項很誇張，難道你不知道合併以後中低收入戶愈來愈多嗎？減少並加強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溢領款及追繳工作，是你們行

政螺絲鬆了，還是你們根本就是要欺負這些老人？老人已經很可憐了，何況中低收入戶，哪有人把錢發給人家了，錯誤是你們造成的，你們還要拿回來節流，你們到底會不會開源節流？這哪是開源節流計畫書，笑話一本，怎麼會有這種東西呢？高雄市一般廢棄物週五、週日之可行方式也是節流的一種，你們在節流什麼？人事成本還是加班費？你們把那些預算都挪去哪裡了？預算都有編，星期三沒收、星期五沒收、星期日沒收，預算挪去哪裡了？該編的你不編。

勞動部今年 1 月 20 日有修正勞基法的部分條文，高雄市有 1 萬 326 位適用勞基法，這裡面還不包含交通局裡面的相關人員，除了交通局有做到如何提撥以外，高雄市政府帶頭做不是很好的示範。勞動部明確的規範到你要足額提撥，你有多少人就是要足額提撥，如果市政府公部門沒有帶頭做，未來你怎麼去執行相關的公務呢？我們可能可以用比較體恤民心的方式，我們可以用配套的方式，請其他的業者用分期的方式或什麼方式。我知道勞工局有提案，很好，但是要繼續啊！局裡面提案，我們也可以請高雄市籍的立委幫忙，我相信你們都沒有，單靠我們自己的力量太薄弱了。高雄市一個小小的城市，我們有八、九個立委這麼多，為什麼不要拜託他們，幫忙我們挺我們。既然我們撥不出來的時候，一下子無法有這麼多錢的時候，你們如果覺得你們的配套措施是好的、是對的，方向是可行的，我們要商量看看。怎麼是這樣擱著，怎麼是去串聯別的縣市說一起不要繳，我們一起不要提撥足額。局長，你居然同意這樣的行為，又是一件陷市長於不義的事情，你到底知不知道市長以前是勞委會的主委，那算我以前的長官，這怎麼會是開源節流的方式。

還有一個很荒謬的，你說中央對市府補助財源短少 818 億，照你這種講法，你財政局欠我們地方的建設更多，你今年統刪我們中小型的基層建設費多少，年年刪，你欠我們更多。高雄市的道路坑洞愈來愈多，愈來愈會下陷，誰害的，我說都是財政局害的，主計處長、財主單位這兩個單位害的。什麼叫統刪？什麼東西可以刪，什麼東西不可以刪，你不知道嗎？我舉個最簡單的，不要光說道路。今天有提到警察局，我說他辛苦，怎麼樣辛苦，每一個員警，我們所有相關的公務人員都有辦公費，都有編列，唯獨就警察局，怪了，何必那時候還有 600 元，一個人還有編列 600 元，何必剩下 400 多元，到今年變 255 元，光繳電話費全部都給它了。什麼文具、行政費用都沒有，這可以刪嗎？這可以統刪嗎？年年統刪 20%，建設你也統刪 20%。局長，該刪的我們支持你，因為真的要節流，財源不是這種開源法，收每個縣市的垃圾進來，去欺負那些老人家，你真的當他不識字，任由你欺負嗎？還有中低收入戶，真的有辦法就去將欠稅的全部收回來。局長你回答一下，這怎麼回事，這份資料我相信你看過。

主席（康議長裕成）：

局長，請回答。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謝謝李議員的指教，你是要我提供市府有沒有策定開源節流的計畫，我把這個計畫就拿給你參考。你剛剛舉的幾個問題，我簡要說明一下，譬如說中低收入戶，那是誤撥，誤撥當然要收回來。

李議員雅靜：

所以說行政上有瑕疵，對不對？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誤撥有一種情況，

李議員雅靜：

怎麼會有這種東西可以拿來節流呢？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跟李議員報告，有一個案例就是人已經去世了，但是沒有申報，錢還是撥過去，這個當然要收回來，這是開源節流的方法。

李議員雅靜：

這是我們應該要做的工作，這不是節流。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是，他應該要通報他沒通報。

李議員雅靜：

局長，這能節流多少，我告訴你什麼是節流，什麼東西可以節流。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這點點滴滴節留下來，

李議員雅靜：

譬如每一年都有辦跨年晚會，明明義大有在辦，已經有一個義大晚會了，是不是可以把主辦的節省下來。我知道今年或許有減少經費，也是節流之一，大家共體時艱。再來，譬如說，好像新聞局還有辦一個海洋活動，辦了好幾年了，海洋局不辦，關新聞局什麼事，這也可以節流，這麼多的活動這麼的浪費。再來，工務局什麼不多公園最多，公園多開關多，開關公園製造好的環境我們都覺得非常認同。但是它的維護呢？如果當維護不成比例的時候，我們是不是不要無限上綱的去開關公園，可以拿來做別的使用。甚至像局長你前面講的，或許把它委外出去，或是請人家管理，這也是開源節流的一種方式，這才是看得見，這才是真的開源節流。不是用來徵收垃圾，欺負老人家、欺負中低收入戶。我覺得你們完全沒有專業的行為在這裡面，提出這一份不像是財政局提出來的專業報告，這一份像是幼稚園提出來的專業報告。局長，再給一個更精確的，

你們真的覺得可以開源節流的，包含活動，也請你們不要再刪任何一個單位必要用的辦公費用或業務費用。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向李議員報告，今年我們沒有統刪。

李議員雅靜：

很好，不要再刪了，好可憐了。今年民政局各區公所的建設工程 6 米以下巷道的建設費統統刪光光。

財政局簡局長振澄：

我們沒有統刪，而且還有增加。

李議員雅靜：

民政局有刪到嗎？每一個區公所的建設經費都刪光光了，對不對？局長可能也不知道，告訴你有，我都翻過了，你看今年區公所會不會被罵。你們以前編的都不夠錢，現在還殺得剩幾十萬而已。光說鳳山就好了，明年要用的錢現在已經花光了，要怎麼辦？局長拜託你，幫我們更精進的去做好你該做的工作，拜託你。很多人跟我說你很專業，我也很信任你的專業，但是你們提出來的資料是這麼草率的時候，我就覺得我該質疑你了，我們預算的時候見。還有環保局長，不要再把你們代收外縣市的垃圾當成是開源的其中一種，我們不要做垃圾城市，可以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議員時間到了，議員我跟你報告，我們那一天在市長室針對果菜市場有協調，果菜市場的事情有協調，那時候溝通協調的結果是這樣，我們成立一個溝通平台，這個溝通平台是由吳副市長率領新工處長跟農業局副局長，當天他們都有來，局長那天沒來他出國。成立這樣的溝通平台，那有三個公會的理事長一起加入，這樣他們雙方就有溝通的平台，我們協助他們溝通。第二、當天我記得吳副市長有講樓地板面積絕對比現在還要大，但是昨天我跟市長在三民區還是有聽到人家在指責說樓地板面積變小了，這樣我覺得雖然有溝通，但是很多人不知道，這個部分要改進。另外就是當時吳副市長也承諾，將來新建築內部的規劃要聽業者的聲音。當天我們協調李議員你也在，他們也承諾會讓業者能夠把意見表達出來。當天也討論到南側土地要怎麼使用的問題，那時候我記得吳副市長說這個部分目前還沒有規劃，所以不用太擔心。我個人是相信以高雄市政府的水準，新建的果菜市場的外觀，或者是整個規劃，絕對是台灣的一流，而且不會輸給世界上其它地方的果菜市場。所以請各位市民朋友要有信心。但是我們可能溝通不好，需要常常的溝通，我也願意來擔任雙方溝通的橋梁，議員請你放心。我們時間到，下一節我們休息 5 分鐘就好，好不好？休息

5 分鐘。

繼續開會，請方議員信淵質詢。

方議員信淵：

本席首先要針對上次會議在都市計畫委員會業務報告的時候，所提起灣仔內細部計畫，將 12 處停車場用地變更為住宅用地和商業用地，這些面積總共 1.85 公頃，這個非常可怕，光這些停車位就減少很多了。對此本席也提出強烈的抗議，都市的發展，坦白說停車位對都市發展來講是非常重要的。其實高雄市的停車位過去一向都是一位難求，加上市府的強力拖吊，大大的降低民衆出外消費的意願。所以市政府這種心態，對於市民朋友，你不提供停車位，但是又強力拖吊的這種行爲，本席認爲如果要廢除停車位，不如先廢除拖吊場。所以針對這個問題，請都發局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都發局回答。今天質詢的議員都對三民區特別有興趣。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想這個上次在部門質詢時，方議員關心過。整個停車場用地在灣仔內地區，它大概是在民國 66 年時劃設，那時候總共劃設了 20 處的停車場用地。到目前爲止，其實還有 12 處還沒有取得。過去這幾年來陸陸續續都不斷的有民衆陳情，希望能夠透過都市計畫來檢討變更。公共設施保留地長期未徵收，事實上也造成民衆的權益受損，所以我們已經分別有幾個專案要請求各主管機關在他們檢討之後，認爲不需要用的情形之下來提出解編，還地於民。這個案子的停車場用地，事實上是經過交通局專業的評估；這個評估，上次交通局長也跟議員說明，我們就是評估之後，交通專業評估之後，將不需要的用地，提供…。

方議員信淵：

局長，我是針對這 12 處，你認爲這 12 處確實都不需要的，是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們尊重交通方面專業的評估。

方議員信淵：

請交通局幫忙回答這個問題，好不好？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交通局回答。

方議員信淵：

你是主管機關，要相信專業，對不對？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沒有錯。

方議員信淵：

你認為三民區已經不需要這個停車位了，對不對？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目前所檢討的這 12 處，我們也針對現地的需求經過評估，特別是在每一個區位，我們在它方圓 500 公尺以內的，我們會看看它有沒有替代的停車供給，這個部分有經過…。

方議員信淵：

你簡單的回答我就好了，因為時間的關係，我沒有辦法讓你…。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沒有錯。這 12 處裡面有 4 處目前是民營停車場。

方議員信淵：

對，請坐。因為我沒有那麼多的質詢時間，所以對不起各位一級主管，我沒有辦法讓你有那麼多時間回答，先跟各位抱歉一下。本席希望都委會不要成為私人，還有財團謀取利益的工具，希望大家秉持公正，摸著自己的良心為高雄市整體來打拚，這是本席非常期望的。尤其停車場變更為住宅用地對整體都市發展來講是一種非常大的傷害。對於都發局講的每一項變更都是經過審慎評估。坦白講，本席過去從政的理念，家父也常常跟我交代絕對不能擋別人的財路。但是停車場用地對市民朋友來講，尤其對高雄市整體的發展非常的重要。本席希望假如因為本席的質詢有傷害到個人和財團的利益的話，請多多諒解。對於灣仔內 12 處的停車場變更為住宅用地，本席就提一個例子來跟大家共同來討論。

針對三民區停車場停 23 用地，它是在三民區陽明路，還有九如一路非常精華的地段。這裡可以說人、車出入非常的多，商家也非常的鼎盛，可以說附近的居民都開車來這裡採買，所以對於停車的需求也是非常的大，可以說是一位難求。但是現階段停 23 用地這個部分，是在三民區獅頭段一小段、地號是 2047-1、2047 這兩塊，就是停 23 用地。這個地方非常的奇怪，市長，你看一下，這個是在民國 100 年剛蓋好的一個停車場，剛蓋好而已，剛完成 6 層樓的停車場，簡稱叫做陽明停車場。它的總建築面積 1,523 坪，屬於一個私人財團所有，一、二樓作為商業使用，但是 3 至 6 樓作為公眾停車場使用。本席在這裡要請問陳副市長，你是都委會主委，為什麼把剛蓋好的這一棟停車場用地廢掉當作住宅用地？這個實在社會觀感不好。請陳副市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陳副市長回答。

陳副市長金德：

請都發局長說明。

方議員信淵：

你當主席，你都不知道爲什麼把這一棟廢掉，你還要叫都發局回答，你是主席耶。

陳副市長金德：

通過的案很多，所以我一下子不是很清楚，所以請都發局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都發局長回答，請陳副市長慢慢想。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針對停 23 這一塊，應該是說它早期是一塊三合一的公共設施，它有市場用地，就是剛剛議員指的旁邊那塊很大的市場用地，另外北側兒童遊戲場…。

方議員信淵：

你針對這個部分來講就好了，不要講到別的地方。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因爲那個跟它有關係，就是說原本市場用地，後來經檢討不需要之後，我們整個都把它劃爲停車場用地，所以對於那個地區來講，事實上停車是夠的。這一塊因爲它本來就是用停車場多目標來申請，申請之後，我們旁邊又開了一個大的停車場，經營上就有困難。這一塊也不是全部變爲住宅區，就是一部分它有一個負擔比例變更，那是要給市府。

方議員信淵：

你給我講說這一塊已經確實沒有需要了吧！對不對？假使你是三民區的議員，針對這個部分，他認爲三民區已經沒發展了，沒有需要那麼多的停車位，這是都委會的決議，還是都發局的決議？針對這點，我再請問交通局，針對你是主管機關，你是否可以詳細回答我？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這一塊地的旁邊就是市場用地，剛才都發局長也有提過，這個市場用地在民國 102 年 10 月就變更爲停車場用地。所以我們在思考整個停車場的供給的時候是整體來思考。

方議員信淵：

你們都亂來嘛！停車場用地就是停車場用地；市場預定地就是市場預定地，怎麼會市場預定地又變成停車場？機關用地又變成停車場？你們都在亂搞整

個都市的發展。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過去編定的有兩個考量，第一個，是否還有市場用地的需求…。

方議員信淵：

你認為這一塊已經沒有需求就對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已經在 102 年變更過了。

方議員信淵：

剛蓋好的停車場，你確定它已經不需要了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沒有，這一塊是停車場用地，如果市府要徵收，大概需要 2 億 9,000 多萬元…。

方議員信淵：

你不要說市府徵收，這明明已經是合法申請的停車場，已經在營運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沒有錯，這是多目標使用。

方議員信淵：

你要坦白講哦！它並不是沒有在營運，而是已經在營運了，你卻要把他廢掉，社會觀感確實很不好，我不會說你們是違法或是怎麼樣，但是這對市民朋友的權益是一種傷害。

我認為你們都是亂來，有一點圖利的行爲，你們都是阻礙高雄市整體發展的元凶。好好的都市發展而且是已經規劃好的，這邊也亂搞、那邊也亂搞，搞得四不像。針對這個部分，本席特地到陽明停車場，就是你剛講的停車場後方做訪查。這裡是停車場後方的平面停車場，也就是剛才局長講的位置。這裡可以說是一位難求，幾乎都沒有空位，爲了這件事情，我還特別跑到附近商家訪查，商家向我抱怨他們在這裡根本停不到車位，一位難求，而且這附近商家的生意都很好，都是靠停車位來吸引顧客；你把停車場廢掉了，找不到停車位，誰要來這裡消費？對於廢掉停車場本席感到非常的納悶及疑惑。我相信三民區的議員也不能夠接受，爲什麼要把已經施工完成的停車場廢掉？別人都巴不得有現成的停車場，想盡辦法來改善及擴充停車場；但是現在卻是把已經蓋好的停車場廢掉，這點本席非常的納悶。都委會的決議在停車場停 23 用地的部分，經陳情人表示：獅頭段一小段 2047-1 土地已無停車場使用需求，同意本案於都市計畫發布實施一年內，完成撤銷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多目標使用，並自行拆除建築物，故併周邊 2047 地號土地變更爲第四種住宅區及全市變更負擔比例通案規定辦理，並以捐贈 2047 地號土地做爲負擔。

這塊最大的建地 2047-1 停車場用地的部分保留，地主及財團將這塊比較小的 2047 地號捐贈給高雄市政府，表面上是創造雙贏，我們替市府及市民朋友算這筆帳。實際上這塊停車場用地，包含 2047 及 2047-1，還有這一棟大樓，這一點很重要市長你要注意聽，這棟大樓在民國 102 年 10 月份才取得，總計為 1 億 8,000 萬，含土地 560 坪及 6 層樓 1,523 坪的停車場建築物，為什麼地主願意用這麼便宜的價格出售給財團呢？我認為很可疑，換算土地價值，在陽明路上一坪才 20 萬。地主分得地號 2047-1、土地共 315 坪，附近的不動產專業人員估算，這塊地在變更後最少有 3 億 1,500 萬的價值。但是市府卻分得位於比較後方，面積比較小的地號 2047，市價最多一坪 50 萬，變更後估算約 1 億 2,250 萬元。若以土地原有成本換算的話，財團為 1 億 1,200 萬元，從取得換算回來，變更後土地價格為 3 億 1,500 萬元，無形中在這兩年內，財團就有 2 億元進帳，所以財團將價值比較高的土地自留，價值比較低的給市政府。

最好玩的地方在這裡，財團作業的套利流程，財團在取得停車場用地時，藉由貸款取得土地及大樓，土地的部分，將 2047-1 回歸給財團，2047 這塊土地面積比較小的回歸給市政府，市政府之後當然會上網公開拍賣，但是誰去買那塊位置比較後方且面積狹長的土地？而且肯用一坪 50 萬元來購買？頂多是這個財團來買，因為在合併使用時獲利會最大。所以在這一來一往之下，這塊土地又被這個財團取得了，光是帳面的淨賺，在這兩年內最少獲利 3 億。本席不了解，為什麼這個財團會知道這塊土地要從停車場用地變更為住宅用地？這點是本席比較納悶的地方。而且還有配合貸款的部分，等於財團都不用拿任何一毛錢出來，這個生意真的很好做。陳副市長，這麼好做的生意，你怎麼不讓我做？

這是攸關全體市民的權益，好不容易在陽明路上有個停車場用地，在這需求這麼大的地方，你卻將他變成住宅用地，這個不叫「圖利」，那什麼才叫圖利？請陳副市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陳副市長回答。

陳副市長金德：

有關變更高雄市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二階段，在 104 年 7 月 16 日到 8 月 17 日進行公展。這當中有 12 個陳情案件，這 12 件陳情案件還在專案小組審議當中，待審議完之後，還會送到都委會的大會審議。所以理論上，公展草案內容還沒有獲得都委會的通過，我們將來會在都委會大會的時候，會審慎要求各位委員來審查。

方議員信淵：

本席認為停車場用地對於整個高雄市的發展非常的重要。我不是只有針對三民區，我對於岡山區也是一樣。我一再跟交通局長強調，停車場用地非常的重要。因為我自己開車，所以我知道，但是你平時都有司機接送，所以你不知道。市民朋友不一樣，他們也是自己開車，若開車到那裡要到哪裡找停車位？台北市雖然有收費，但是不管走到哪裡，搭乘捷運也很方便，停車也很方便，所以商業氣息非常的活絡。但是高雄市卻不是這樣，改天陳副市長你自己開車，我指定一個地方我在那邊等你就好了，你敢不敢？我跟你說在哪裡停車，我限你 10 分鐘來找我，你敢不敢這樣？如果你今天說敢，我就說你有膽識。你有膽識，你把這個廢掉沒有關係，三民區絕對贊成你，三民區是一個大都會區，它未來的發展是非常重要的，對不對？它不是小小的一個鄉下地方。

陳副市長金德：

向議員報告，本案公展的陳情案件都委會還沒有開，是專案小組在審，將來都委會還會再開……。

方議員信淵：

今天是剛好發覺到這 12 處的停車場，一個不注意時，就被你們廢掉了，廢掉了之後未來停車場要從哪裡來。所以本席要跟你講的意思是說，針對財團的部分是非常的嚴重，他們為什麼知道你們會這樣處理，你們要去思考，你們這樣做對原有的地主公平嗎？我一塊停車場用地，你們說沒有價值，就便宜賣給你們，結果被你們變得那麼貴，這樣對原有的地主也不公平。但是我對你們變更參考的依據到底在哪裡？你可以讓我了解一下你們參考的依據在哪裡嗎？

陳副市長金德：

我主持的是都委會大會，任何一個案，經過相關規劃後會有公展，公展之後還有人民陳情案件，專案小組還會審，審了之後這些意見最後才會送到大會來審。

方議員信淵：

副市長，我坦白跟你講，市民朋友大家都不會了解那個是什麼東西，你們做的大家都相信你們，他們根本就不了解你們到底在做什麼？什麼時候做什麼？就只是開闢一個停車場而已，他們也不知道那個地方要被你們廢掉，等到廢掉之後也被你們用掉了。市民朋友他們都很單純，他們只知道什麼時候要建設什麼，你們什麼時候來，就是來開說明會而已，他們從來不會主動了解你們什麼時候要做工程？還是要建設什麼？很少人知道，你不要用這種方式來搪塞整個市民朋友。

本席也聽說很多財團買公園預定地用同樣的手法，陳副市長，你講是不是用同樣的手法？

陳副市長金德：

公共設施保留地的解編是中央的政策，全國一致。各縣市都在針對將來沒有需求的，包括學校用地、體育用地等等的解編，都是中央的政策。

方議員信淵：

我跟你講的意思是…。

陳副市長金德：

至於誰買哪一塊地，不是都委會所能了解的。

方議員信淵：

不是都委會可以了解的，但是你要有一個 SOP 出來啊！每一個市民都可以來申請…。

陳副市長金德：

都委會的委員，學者專家超過一半以上，…。

方議員信淵：

你假如針對公共設施訂定一個自治管理辦法，本席非常的贊成，因為大家都可以來申請。你如果在底下搞黑箱作業的話，本席當然會抗議。

陳副市長金德：

這不是黑箱作業，一個都市計畫案從頭到尾經過 1 年、2 年，包括公展後大家都會知道的。

方議員信淵：

你當然會通過都市審議委員會，這個財團才會輕而易舉的知道，你要變更我趕快處理起來，這比擲筊還要厲害。所以我講你們的標準在哪裡，你們的標準就是沒有標準，不知道怎麼做，就是都市審議委員會在處理，都市審議委員會是怎樣的人，都是你們聘請的嘛！對不對？我方信淵也不能擔任，什麼人都不能擔任，都是你們自己聘請的人。

陳副市長金德：

你這樣講未盡公允，整個都市計畫委員會府外的委員都非常的專業，你如果來聽都市計畫的開會你就知道。他們都非常專業，不會全然接受。

方議員信淵：

你說他們都非常專業，今天就不會有這種事情發生。為什麼剛蓋好的停車場用地不好好的用心經營，給市民朋友可以停車，還要將它廢掉。假如這個地方還沒有開發，本席認同你，但是今天已經建好了，100 年已經完成了。

陳副市長金德：

關於這個陳情案，將來在大會的時候會審慎來審查。

方議員信淵：

這是瑕疵嘛！所以這只是一個案例。本席要提的是這是一個案例——灣仔內 12 處的停車場用地，全部 1.85 公頃，到底有幾件像這樣的情形，本席比較疑惑的是到底有幾件是像這樣。這個是未來市民朋友要停車的地方，高雄市要發展的必備的條件，這是未來高雄市民要享受的公共設施，所以未來你們要將高雄市帶動到什麼樣子的城市，本席也非常的納悶。現在請都發局長，你真的有把關嗎？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我們一向是嚴格把關。

方議員信淵：

嚴格把關還有這個東西存在。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這個一切都是公開透明的過程。

方議員信淵：

你們都可以公開透明…。

都市發展局李局長怡德：

確實是公開透明，因為任何的草案、任何的方案，一定是經過公開的展覽，地方的說明會都有經過這個程序，而且都有請陳情人直接到現場來，我們現在每一次每個案子，只要涉及到土地所有權人，我們一定用掛號通知。

方議員信淵：

請交通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局長回答。

方議員信淵：

請回答一下，這個案子你是主管機關，你真的有在把關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們經過這個程序來檢討。

方議員信淵：

你在議會被質詢的時候，動不動就要拖吊，現在好不容易有一個停車場在那邊，可以給市民朋友使用，現在你們要把它廢掉，你說你有把關，我要問你到底把關在哪裡？你是主管機關，別人都可以將責任推掉，但是交通局不一樣，交通局是照顧整個交通、整個高雄市發展的一個部分，針對這個部分你是不是回答我一下。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就這個個案，我們旁邊提供市場用地變更後的停車場有 91 個位子，這個比目前這個提供四十幾個位子還多。

方議員信淵：

你可以跟我講這個停車場附近的居民都不需要嗎？你敢保證嗎？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我想不需要這樣保證，停車場…。

方議員信淵：

你既然都不敢保證，你還敢將它廢掉，你應該說：我敢保證市民朋友真的不需要這棟停車場了。我們可以問大家，大家都說不需要了，你要可以跟我保證這樣。市民朋友才能夠接受，你現在都沒有辦法保證，你輕易就讓它通過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議員，我們負責的是當地附近停車的供需，他要變成什麼用地…。

方議員信淵：

大家責任都推掉好了。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不是推卸責任，即使未來是住宅區，他還是要提供相對的停車空間。

方議員信淵：

住宅區誰要提供什麼停車空間給你，只做住宅使用而已，商家要怎麼提供。

交通局陳局長勁甫：

當然有法定停車格。

方議員信淵：

現在已經沒有獎勵辦法，過去有獎勵辦法可以利用容積提供一些部分來供外面的民衆使用，現在都沒有了。一向標榜和市民朋友站在一起的高雄市政府，你們真的爲了賺這一點小錢，雖然這一小塊可以補貼市府負債的一小部分，但是他犧牲了廣大市民的停車權益。所以短期來說，民衆找不到車位停車，就只能隨便停，最後就被拖吊。對整體來講安全都堪慮，也非常的疑慮，對長遠來講，對高雄市整體的發展也不是一件好事；而對這附近的商圈坦白講也是一種傷害。過去的都市發展都把公共設施納進去，整個都市才能發展，我相信市長的遠見，不是只希望看到三民區現有的狀況而已，他也希望未來的發展可以像台北市這麼活絡。針對這個問題，最後請市長給市民朋友及本席一個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高雄市公共設施用地到底要不要解編，現階段中央在這個部分是要求我們如果沒有徵收，現階段的若干公共設施、學校用地要進行檢討。但是剛剛方議員特別提到灣仔內的 12 處市政府還沒有徵收，這些公共設施用地是不是應該要變更？我同意剛剛方議員若干的觀點，認為這個部分必須從城市長遠的發展，包括停車場是必須的，所以我們會要求將來要檢討。因為有若干議員也在議事廳要求高雄市對於現階段我們沒有經費徵收公共設施用地，他們一直在議會強烈要求我們應該就這個部分做檢討，市政府同意要檢討，但是我們不是全部要解編。

方議員既然對這個部分有疑慮，因為這部分有很多法定程序都還在進行中。但是如果在這段期間，方議員提醒的停車問題，相信交通局相關的局處，包括都市計畫的委員，他們一樣會聽到這樣的聲音。因為有若干委員也有不同的意見，所以我們一定會非常慎重處理現在灣仔內這 12 個公共設施用地。我們一定依法透明公開，今天政風處也在這裡，高雄市政府依法行政，我們一定會強調這個過程中必須透明。所以剛剛方議員對我們的提醒，希望市政府在過程中應該要嚴格把關，站在市民公共的利益上，這個部分我們絕對不會偏向財團。以上向方議員報告，市民的利益才是我們唯一的考量。謝謝。

方議員信淵：

非常好，謝謝市長。我聽到你這一席話，我非常的高興，你讓我非常敬佩。今天最重要的是你讓我聽到這一席話，有了你這一席話，本席也就放心了，代表高雄市真的在發展。

但是本席還有兩點建議，請市長聽聽看再回答我。針對過去公共設施用地都沒有辦法徵收，是因為市政府財源的關係，所以沒有辦法徵收。而你要還地於民的用意也非常好，否則整體而言對市民朋友也是一種損失，這樣非常好。本席提出兩點建議請市長參考，我們可以用的第一種方式是容積獎勵，所謂容積獎勵就是這個停車場用地，我讓你蓋高一點做住家使用及商業行為，然後以相對的比例回饋，這些比例回饋就可以做為停車場用地的回饋，回饋給市政府。這樣大家就會趕快把房子蓋好，因為有獎勵容積，這樣就可以創造三贏，市民朋友、地主和市政府，我們無形之中可以得到這個停車場提供市民朋友使用，這樣是非常好，這是第一點。

另外的公園預定地，你把人家綁住那麼久沒有解編也不行，而在都市發展裡面沒有公園也不行。所以你要提供相對的比例，譬如說一半一半，一半做為住家使用，但是另外一半還是要提供公共設施，就是公園使用。這樣對未來大都市整體的發展，衝擊才不會那麼大，市民朋友應該要享受到的權利才不會減少，讓人家看到我們這個大都市還是綠油油的，沒有因為某種因素而改變。

市長針對這兩點的看法如何，是不是可以給本席一個簡單的答復。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回答。

陳市長菊：

謝謝方議員。未來公共設施用地的解編是不是用容積獎勵的方式，然後以若干比例的回饋，當然這也是方法之一。包括任何公共設施的解編，必然是有條件的，這個條件必須是公平合法的。不是公共設施用地沒有徵收就馬上還歸於民，不是這樣的，必須是要有條件的，這個條件必須是合法而且符合公共利益的原則。所以方議員建議將來我們在容積上給予更多的獎勵，在比例上將來他一定要回饋，這當然是重要的方法之一。這個部分未來都發局包括都市計畫委員會整體的評估上，我們必然要這樣做。

第二個建議是公園用地的部分，現階段就是這樣做，公園用地如果要解編，一半一定是做為公共設施使用，這在法令上都有規定一定的比例。所以方議員提醒我們的這兩點，我向議員報告，市政府對公共設施的解編，事實上市政府對這個部分是很保守。議會一直認為公共設施用地沒有對若干市民徵收，但是事實上市政府沒有這個財源，然而如果一直不徵收，長久以來對於土地所有人也不公平。所以中央認為將來市政府或各地方政府未來依法在公共利益上，互相的比例原則上一定要透明公開，這部分我們市政府保證，未來在公共設施的解編上，我們會更審慎、更透明、更公開，我們接受全民的檢驗。謝謝。

方議員信淵：

謝謝市長。有你今天這一席話，我就放心了。我為什麼一直強調，剛才一直提起，就因為這個停車場用地。照理講你要有一定比例繼續做為停車場用地，但是他把這兩塊都變更為住宅用地，等於在整體的公共設施裡，這個停車場已經都不見了。這個意思你懂嗎？所以對公共設施保留地未徵收的部分，我覺得要更透明化的就是民衆提出申請，我們不要一味的就把公園預定地全部變更為住宅用地，這樣就不行了。比例回饋的時候，我們又把這塊土地拿來出售，這樣這塊公園用地就全部變為住宅用地了。這樣對我們整體的都市發展絕對不是幫助，絕對會有非常大的影響，這是本席要表達的意思。在此再次感謝市長。

因為時間的關係，本席在此簡單的再針對這個議題。高雄力拚百座世運光電計畫是喊真的或是喊假的？針對這個議題在此向各位質詢。針對這個部分，過去四年內，就補助的部分，市府只有補助 2,530 萬而已，但是光是台南市，在短短的兩年內就補助 7,000 萬了。為什麼高雄市每次都喊得比人家大聲，而且都跑第一，但是在編列預算的時候都比人家還少，尤其是今年度才編列了 430 萬，這 430 萬能做什麼？台南市今年就可以編列 2,000 萬。所以高雄市一直號

稱在打造綠能的都市，市民朋友一直質疑市長喊的這個口號到底是真的還是假的，但是實際上卻是非常的遜色。

針對高雄市政 104 年度補助建築物設置太陽能光電系統的各個計畫，規定申請人要在 104 年 11 月 30 日提出申請。但是今年實際發布的時間，上網公告的時間是今年的 2 月 26 日，扣掉休假之後，3 月 2 日就只剩下 7 萬元的額度了，才短短的兩天就已經用完了，這樣對於真正要申請的人公平嗎？所以本席在此提出質疑，你看台南市編列 2,000 萬，他們到 8 月 25 日才停止受理，他們總共可以完成 310 件，這樣才是真正推動綠能產業。所以針對這個補助這麼少的問題，還有今年才編列 430 萬而已，也沒有增加。上次在工作會報時本席就已經提過，結果明年還是編列 430 萬。針對這個部分請工務局長先回答我，你們推動綠能產業是真的還是假的？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工務局長回答。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謝謝方議員。高雄市一直在推動百座世運太陽光電的四年計畫，而且這個計畫非常的具體，並不是只有這個補助的部分，我們真正的是在非補助的創新做法。其實我們這四年非常具體，市府是由吳副市長率領工務局、經發局、農業局、環保局等等相關單位很具體的在執行。這個執行到 107 年，有增加到 150 百萬峰瓦，不是像人家補助幾個峰瓦那麼少，我們這種真正創新的做法，是結合整個業者在做一個處理。譬如我們今年要達到 22.5 個百萬峰瓦，到了明年要達到 30 個百萬峰瓦，所以剛才提到到了 107 年要增加到 150 個百萬峰瓦。

方議員信淵：

局長，你這樣的回答，本席不是很滿意。我是希望你針對綠能產業的部分，你要推動的是民衆可以實際享受到的，不是你跟企業去合作。今天要推動的是全民參與，全體市民共同參與綠能產業，不是你跟企業去推動這個產業而已。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這些都是…。

方議員信淵：

那你就開一家太陽能光電公司就好了，我們的做法是全民參與，大家共同來參與，要像台北市一樣編列預算，讓市民朋友都有參與的機會，這才是我們真正要推動的綠能產業。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向議員報告…。

方議員信淵：

否則市民朋友怎麼知道你在做什麼，他們只知道審核通過了，但是申請補助的時候卻申請不到補助，只會覺得你們黑箱作業而已。

工務局趙局長建喬：

議員，我補充一下。今年除了有編列這 430 萬之外，我們從綠建築基金也提撥了 270 萬，所以今年度一共有 700 萬。而來申請的，到目前為止有 139 件，我們按照程序也核准了 103 件，整個補助的光電數是 436 萬峰瓦，我們預計在 12 月底可以全部執行完畢。

方議員信淵：

針對這個部分，民衆比較在意的是你推動綠能產業，尤其市政府一直在推廣的綠能產業是只要蓋太陽能就可以申請補助，民衆比較在意的是他能享受多少補助，不是在意你跟產業合作的是什麼東西。所以綠能產業分爲兩個部分，一個是業者，一個是市民朋友，這才是共同推廣。你請坐，因爲時間的關係，針對這個部分請市長再稍微補充一下，下一次我再針對這個議題討論。請市長回答。

主席（康議長裕成）：

請市長補充說明。

陳市長菊：

謝謝方議員。高雄市一直期待可以發展綠能產業，如果經濟發展局在編列預算上，對於我們要發展綠能產業的鼓勵、補助不足，這部分我們來檢討。我們會檢討對於高雄市現在若干的建築，鼓勵他們在屋頂上建置太陽能光電，這個部分是做了很大的修正，也跟中央的環保署在這個部分，就法律上我們必須要依法來處理。但是方議員提出覺得高雄市到目前為止只有補助七百多萬，而你稱讚台南市做得非常好，我們可以參考台南的做法，看看他們是怎麼做的。我們南台灣的陽光非常充足，發展這種綠能產業，我們的先天條件和地理位置是非常適當的，所以我們如果做得不夠，我們願意參考台南，這個部分我們願意檢討。謝謝。

主席（康議長裕成）：

謝謝方議員。我們今天的議程到此結束，散會。（中午 12 時 39 分）